

建设单位：大理川广饲料有限公司（现更名为大理海旺饲料有限公司）

建设单位法人代表：左有茂

编制单位：云南尘清环境监测有限公司

编制单位法人代表：沈仕丽

项目负责人：王自成

建设单位：大理川广饲料有限公司

（盖章）

电话：0872-2496898

传真：0872-2496898

邮编：671000

地址：大理市凤仪镇祥云路

编制单位：云南尘清环境监测有限公司

（盖章）

电话：0871-68604079

传真：0871-68604079

邮编：650302

地址：昆明昆钢钢海路（昆钢实验室）

大理州大理市环城西路龙泉村一组（大理实验室）



目录

表一、建设项目基本情况表	1
表二、调查依据、范围、因子、目标、重点	3
表三、验收执行标准及监测计划	5
表四、工程概况.....	12
表五、主要污染源、污染物处理和排放流程	18
表六、废水检测结果.....	22
表七、噪声监测结果.....	23
表八、无组织废气监测结果	24
表九、固定源废气监测结果	25
表十、环保检查.....	26
表十一、验收监测结论及建议	32
附件 1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三同时”验收登记表	
附件 2 大理白族自治州环保局创新工业园区分局《关于对大理川广饲料有限公司技改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 大创工环审【2015】17号	
附件 3 环保验收监测委托书	
附件 4 监测期间工况记录	
附件 5 油烟净化器厂家资质及检测报告	
附件 6 垃圾清运说明	
附件 7 环保投资明细表	
附件 8 建设内容一览表	
附件 9 大理川广饲料有限公司《环保管理制度》、《员工行为准则》	
附件 10 《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附件 11 验收监测报告云尘检字【2017】990号	
附图 1 反映主要工程概况和环保措施的照片	

附图 1 反映工程概况和环保设施的照片



生产厂区



办公楼



生产车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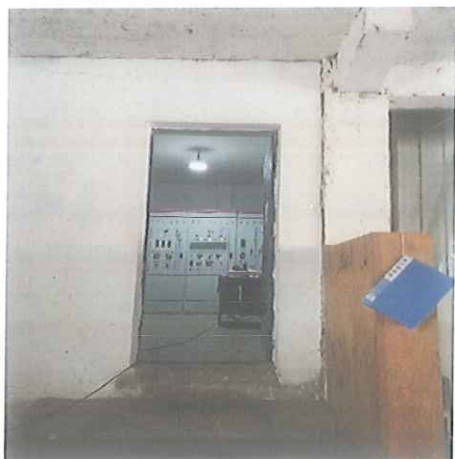
成品库



原料库



锅炉房



中控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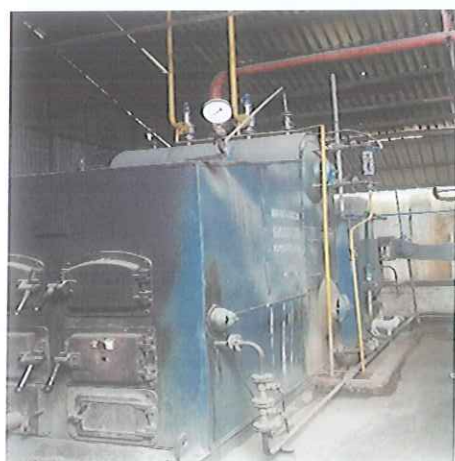
消音器



生产设备



脉冲除尘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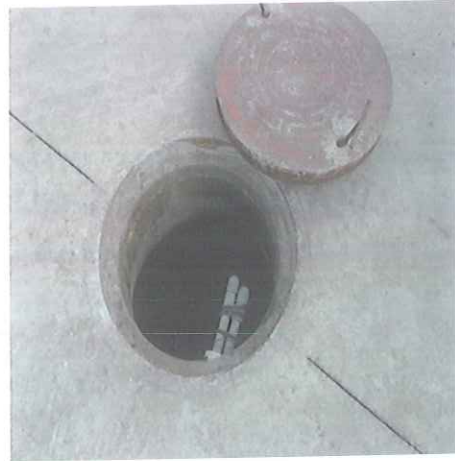
水膜除尘系统



除尘水沉淀池



隔油池



废水排口



垃圾收集箱



禁鸣标志

表一、建设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大理川广饲料有限公司技改项目				
建设单位	大理川广饲料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	左有茂	联系人	王强		
通讯地址	大理市凤仪镇祥云路				
联系电话	13540004706	传真	0872-2496898	邮政编码	671000
建设地点	大理市凤仪镇祥云路				
建设性质	新建 <input type="checkbox"/> 改扩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技改 <input type="checkbox"/>		行业类别及代码	C1320 饲料加工	
环境影响报告表名称	大理川广饲料有限公司技改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环境影响评价单位	昆明天泉环境咨询有限公司				
初步设计单位	/				
环境影响评价审批部门	大理白族自治州环保局创新工业园区分局	文号	大创工环审【2015】17号	时间	2015年5月12日
初步设计审批部门	/	文号	/	时间	/
环境保护设施设计单位	/				
环境保护设施施工单位	/				
环境保护设施监测单位	云南尘清环境监测有限公司				
总投资(万元)	380	其中:环保投资(万元)	25.05	环保投资占总投资比例(%)	6.59
占地面积(m ²)	2400	绿化面积(m ²)	/		

项目
建设
情况
及环
评审
批流
程简
述

大理川广饲料有限公司，成立于2010年，位于大理市凤仪镇祥云路，公司现有一条饲料生产线，主要生产浓缩猪、鸡饲料，生产规模6000t/a。公司根据市场需求，决定改进生产工艺流程，增加生产设备，并将产能提高至每年10万吨。

大理川广饲料有限公司于2010年5月投产，2010年8月《大理川广饲料有限公司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通过评审，并于2010年8月30日取得大理市环境保护局《关于对大理川广饲料有限公司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大市环审【2010】41号）文件。

为提高生产产能，改进生产工艺流程，本项目在原址上进行了改扩建。租用位于大理市凤仪镇乐和村祥云路（原大风路）东侧的厂房。本次改扩建拆除了原有生产车间、原料仓库、成品仓库和辅助用房。根据改进后的工艺流程新建生产厂房，办公楼、锅炉房、成品仓库，原料仓库和员工宿舍则租用已建厂房。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和《云南省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规定》的要求，本项目应进行环境影响评价。为此，大理川广饲料有限公司委托昆明天杲环境咨询有限公司承担本项目的环评工作，编制了《大理川广饲料有限公司技改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并于2015年5月12日取得大理白族自治州环保局创新工业园区分局《关于大理州川广饲料有限公司技改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大创工环审【2015】17号）文件。后因公司经营原因，大理川广饲料有限公司于2017年11月更名为大理海旺饲料有限公司。

根据《关于大理州川广饲料有限公司技改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大创工环审【2015】17号）文件的要求，项目竣工后需组织竣工环保验收。故此，大理川广饲料有限公司于2017年8月委托云南尘清环境监测有限公司对该建设项目进行环境保护竣工验收监测，本公司接受委托后，立即派技术人员对项目现场进行了勘查，并于2017年10月16日至10月17日连续两天对项目进行现场监测和现场环保检查，根据《大理川广饲料有限公司技改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业主方提供的资料和现场监测、现场环保检查、实验室分析结果，编制了验收监测表，验收内容为技改后建设项目及环保设施。2017年11月完成该项目验收工作，并编制验收监测表。2018年4月组织专家评审会议，对该项目进行竣工环保验收评审，会议通过该项目验收内容。根据专家评审建议，云南尘清环境监测有限公司进一步完善、修正报告内容，最终编制本验收监测表。

表二、调查依据、范围、因子、目标、重点

<p>调查依据</p>	<p>一、法规</p> <p>《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规环评【2017】4号文件，2017年11月。</p> <p>《云南省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规定》云南省政府令第105号，2001年10月。</p> <p>二、环评文件及审批文件</p> <p>1、云南天杲环境咨询有限公司《大理川广饲料有限公司技改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p> <p>2、大理州环保局创新工业园区分局《关于大理州川广饲料有限公司技改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大创工环审【2015】17号）。</p>
<p>调查及监测范围</p>	<p>结合本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理环境状况等实际情况，调查、监测的内容包括：</p> <p>1、生产工艺及生产能力：调查工艺流程与原设计是否有所变化；监测期间及之前的生产运行和生产能力情况；</p> <p>2、环境保护措施落实及运行情况：重点调查废水、废气、噪声的污染防治设施运行情况。</p> <p>3、运行期固体废物处理处置：重点调查生活垃圾、生产废物的处理处置措施。</p> <p>4、生态环境：调查项目对周围生态环境的影响情况；</p> <p>5、环境噪声：生产设备噪声对环境的影响，重点调查厂界噪声达标情况；</p> <p>6、社会影响：项目正常运行涉及的社会影响区域。</p>

调查因子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生态环境：项目占地面积、环保设施； 2、废气：生产期间固定源排气中的烟尘、NO_x、SO₂、厂界无组织废气中臭气浓度、TSP； 3、固体废物：生活垃圾、生产固废的处理； 4、声环境：生产期间厂界噪声 Leq(A)； 5、废水：pH、COD_{cr}、BOD₅、SS、总磷、氨氮、总氮、动植物油类、阴离子表面活性剂。
调查重点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核查工程实际内容与设计方案变更情况，调查监测期间的生产能力； 2、项目变更情况； 3、环保规章制度执行情况； 4、环评文件及环评审批文件中提出的主要环境影响； 5、主要污染因子达标情况； 6、环评文件及环评审批文件中提出的环保措施落实情况及其效果、污染物总量控制要求落实情况； 7、固体废弃物处置情况； 8、环境管理资料和档案的管理情况； 9、工程环保投资情况。

表三、验收执行标准及验收监测计划

1、水污染物排放标准

项目运营期产生的生活废水经预处理后均进入祥云路市政污水管网，最终进入大渔田污水处理厂处理。外排废水执行《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4三级标准，氨氮及总磷执行《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CJ343-2010)B等级限值(本标准于2015年更新为《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31962-2015)，并于2016年8月1日起实施)，具体标准限值见表3-1:

表3-1 水污染物排放标准 单位: mg/L

污染物	pH (无量纲)	COD	BOD ₅	SS	动植物油	阴离子表面活性剂	氨氮	总磷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三级标准	6~9	500	300	400	100	20	-	-
《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B级标准	-	-	-	-	-	-	45	8

污
染
物
排
放
执
行
标
准

2、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项目运营期生产车间粉尘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中的颗粒物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制，臭气浓度执行GB14554-93《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表1臭气浓度排放标准值，具体标准见表3-2、表3-3:

表3-2 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

污染物	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	
	监控点	浓度
颗粒物	周围外浓度最高点	1.0mg/m ³

表3-3 臭气浓度排放限值

污染物	臭气浓度排放监控浓度限值	
	监控点	浓度
臭气浓度	周围外浓度最高点	20(无量纲)

项目区内设置1t/h蒸汽锅炉一台，使用生物质成型燃料，执行《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271-2014)表2中燃煤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浓度限值，标准值见表3-4:

表 3-4 新建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浓度限值 单位:mg/m³

污染物	锅炉类别	颗粒物	SO ₂	NO _x	烟气黑度 (林格曼黑度, 级)
排放标准	燃煤锅炉	50	300	300	≤1

注：使用型煤、水煤浆、煤矸石、石油焦、油页岩、生物质成型燃料等锅炉，参照本标准中燃煤锅炉排放控制要求执行。

项目运营期油烟排放执行《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GB18483-2001) 小型规模的相关限值。项目区厨房建有基准灶头数 2 个，属小型规模，标准值见表 3-5：

表 3-5 油烟最高允许排放浓度和油烟净化设施最低去除效率

规模	小型
最高允许排放浓度 (mg/m ³)	2.0
净化设备最低去除率 (%)	60

3、噪声排放标准

运营期噪声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12348-2008) 中的 2 类、4a 类标准，标准值见表 3-6：

表 3-6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单位：dB(A)

时段 厂界外声功能区类别	昼间	夜间
	2 类	60
4a 类	70	55

4、固体废物控制标准

项目运营期产生的固体废物处置执行《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01) 中第 I 类一般工业固体废物控制标准。

总量控制指标:

《大理川广饲料有限公司技改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中建议项目污染物总量控制指标见表 3-7:

表 3-7 本项目总量控制建议指标

项目		建议允许排放量
废水		
废水总量		223.8m ³ /a
COD		0.097t/a
氨氮		0.0043t/a
废气		
1t/h 锅炉烟囱	废气量	561.63 万 Nm ³ /a
	二氧化硫	1.43t/a
	烟尘	0.25t/a
	氮氧化物	0.92t/a

总量控制指标

- 1、采样：严格按照国家环境保护部发布的监测技术规范执行。
- 2、检测项目、分析方法、仪器设备

表 3-8 检测项目、分析方法、仪器设备一览表

序号	项目名称	检测方法	最低 检出限	检测使用设备	
				仪器名称、型号	仪器编号
1	化学需氧量	水质 化学需氧量的测定 重铬酸盐法 HJ828-2017	4 mg/L	50mL 酸式滴定管	CQJL-131
2	pH	水质 pH 的测定 玻璃电极 法 GB6920-86	/	PHS-3C pH 计	CQJL-118
3	氨氮	水质 氨氮的测定纳氏试剂 分光光度法 HJ535-2009	0.025 mg/L	722S 型 可见分光光度计	CQJL-130
4	总磷	水质 总磷的测定 钼酸铵 分光光度法 GB11893-89	0.01 mg/L	722S 型 可见分光光度计	CQJL-130
5	五日生化需氧量	水质 五日生化需氧量 (BOD ₅)的测定 稀释与接 种法 HJ505-2009	0.5 mg/L	25mL 酸式滴定管	CQJL-132
6	悬浮物	水质 悬浮物的测定 重量法 GB11901-89	4 mg/L	CP224C 电子天平	CQJL-112
7	动植物油类	水质 石油类和动植物油类 的测定 红外分光光度法 HJ637-2012	0.04 mg/L	OIL460 型 红外分光测油仪	CQJL-105
8	阴离子表面活性剂	水质 阴离子表面活性剂的 测定 亚甲蓝分光光度法 GB7494-87	0.05 mg/L	722S 型 可见分光光度计	CQJL-130
9	厂界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 噪声排放标准 GB 12348-2008	/	AWA6228 多功能声级计 AWA6221B 声校准器	CQJL-052 CQJL-110
10	烟尘、 烟气参数	固定污染源排气中颗粒物 测定与气态污染物采样方 法 GB/T16157-1996	/	崂应 3012H 型自 动烟尘气测试仪 CP224C 电子天平	CQJL-099 CQJL-112
11	二氧化硫	固定源排气中二氧化硫的 测定 定电位电解法 HJ/T 57-2000	/	崂应 3012H 型自 动烟尘气测试仪	CQJL-099

监测分析方法与质量保证

12	氮氧化物	固定污染源废气 氮氧化物的测定 定电位电解法 HJ 693 -2014	3 mg/m ³	崂应 3012H 型自动烟尘气测试仪	CQJL-099
13	林格曼黑度	固定污染源排放烟气黑度的测定 林格曼黑度图 HJ/T398-2007	/	林格曼黑度图	CQJL-144
14	TSP	环境空气总悬浮颗粒物的测定 重量法 GB/T15432-1995	0.001 mg/m ³	崂应 2050 型空气智能 TSP 综合采样器 CP224C 型 电子天平	CQJL-102 CQJL-081 CQJL-103 CQJL-073 CQJL-112
15	臭气浓度	空气质量 恶臭的测定 三点比较式臭袋法 GB/T14675-93	/	嗅辨袋	/

3、验收监测的质量控制措施与质量保证

监测人员具备的条件：采样人员熟练掌握采样技术；分析人员持证上岗；质控人员熟悉采样和分析技术，掌握质控检查工作。

现场质量控制与质量保证：严格按照环境监测技术规范执行，做好详细的现场采样记录；监测单位通过计量认证。

实验室内的质量控制和质量保证：10%以上的样品进行平行双样分析和加标回收率测定，保证分析结果准确可靠。

计量器具执行《计量法》有关规定，根据计量检定规程定期送检或校验，设备仪器经检定或校验合格。

各检测设备均处于鉴定有效期内。

监测计划:

1、废气

(1) 有组织废气

监测点位: 项目锅炉水膜除尘出口、共 1 个监测点。

监测指标: 烟气参数、颗粒物、二氧化硫、氮氧化物、林格曼黑度。

监测频次: 监测点各监测指标每天采 3 组样, 连续监测 2 天。

(2) 厂界无组织废气

监测点位: 项目厂界上风向 1 个监测点, 下风向 3 个监测点

监测指标: TSP、臭气浓度

监测频次: 各监测点各监测指标每天采 4 组样, 连续监测 2 天

2、废水

监测点位: 项目废水总排放口 1 个监测点

监测指标: pH、化学需氧量、五日生化需氧量、悬浮物、动植物油、阴离子表面活性剂、氨氮、总磷。

监测频次: 各监测指标每天采 3 组样, 连续监测 2 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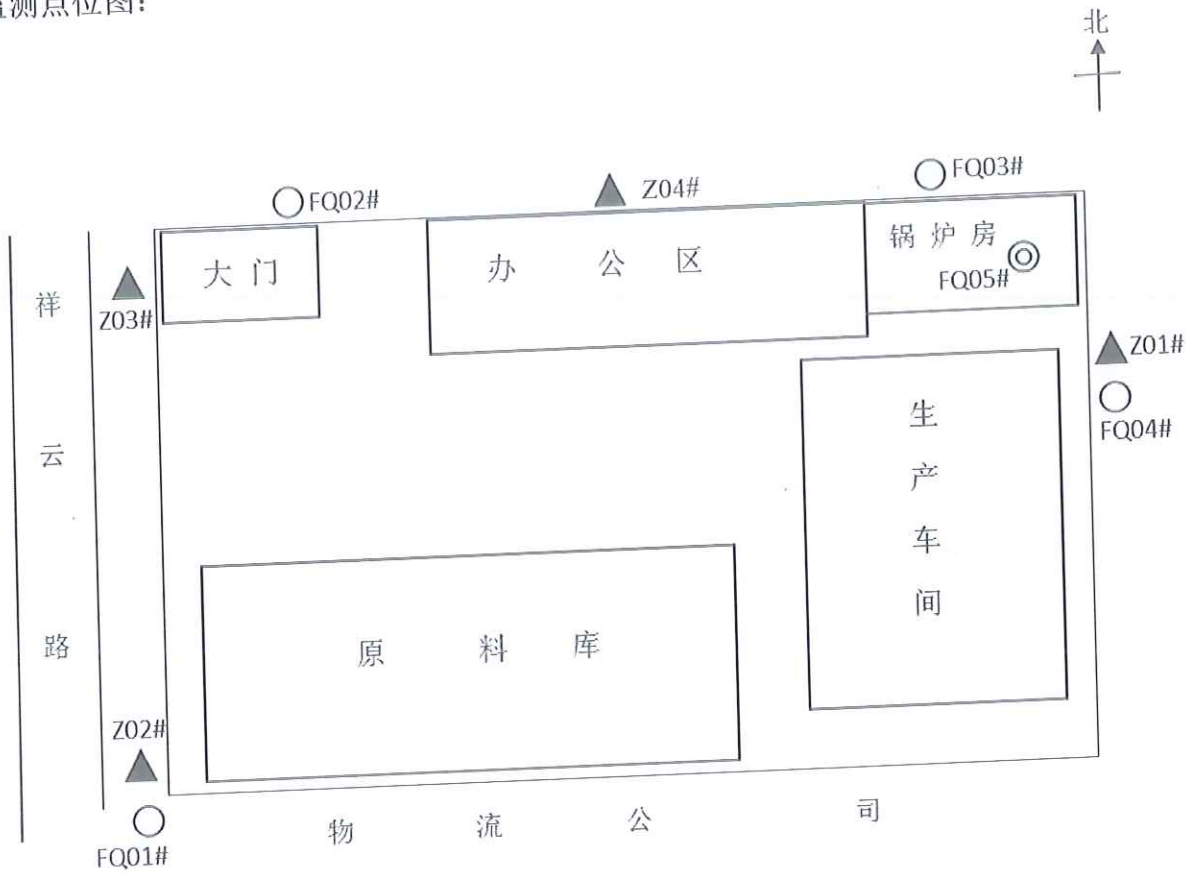
3、噪声

监测点位: 项目厂界东、南、西、北各 1 个监测点

监测指标: 厂界噪声

监测频次: 各监测点每天监测昼间、夜间各 1 组数据, 连续监测 2 天

监测点位图:



注: ▲ 噪声监测点
○ 无组织废气监测点
◎ 固定源废气监测点

表四、工程概况

一、建设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大理川广饲料有限公司技改项目

项目建设地点：大理市凤仪镇祥云路

项目性质：改扩建

1、建设规模

大理川广饲料有限公司成立于 2010 年，公司位于大理市凤仪镇祥云路，占地 2400m²，总投资为 380 万元，建有 442.9m² 二层钢结构办公楼一栋，钢结构标准厂房 1 间，其中生产车间面积 139.7m²、原材料仓库 1003.2m²、成品仓库 381m²，以及其他配套设施。项目设置一条生产线，设计生产饲料 10 万吨每年，其中浓缩饲料 4 万吨每年，配合饲料 6 万吨每年，监测期间浓缩饲料生产量为 13.9 吨每小时，配合饲料生产量为 20.9 吨每小时。

2、建设内容

(1) 原有项目建设内容

原有项目占地 670m²，建设内容包括生产车间、仓库等，建设基本内容见表 4-1：

表 4-1 原有项目建设内容一览表

类别	名称	建设面积 (m ²)	内容	备注
主体工程	生产车间	630	一层、生产车间内建一条生产线	已拆除
	仓库		一层、用于成品和原料暂存	已拆除
辅助工程	辅助用房	40	包括值班室、卫生间（旱厕）、 配电房	已拆除
总建设面积		670	本次改扩建已拆除原有工程生产线、设备等。	
环保工程	布袋除尘器 3 套（共 8 个小型布袋）			已拆除

(2) 本项目建设内容

本次改扩建建设内容包括生产厂房、仓库、办公楼及附属设施等。改扩建项目建设内容见表 4-2：

表 4-2 改扩建项目建设内容一览表

类别	名称	设计建设面积 (m ²)	实际建设面积 (m ²)	设计建设内容	实际建设内容	与环评对比	备注
主体工程	生产车间	139.7	139.7	一层, 钢结构建筑, 生产车间内建一条生产线	三层, 钢结构建筑, 生产车间内建一条生产线。	/	新建
	成品仓库	381	381	一层, 砖混结构, 用于成品暂存	一层, 砖混结构, 用于成品暂存	一致	已建
	原料仓库	1003.2	1003.2	一层, 砖混结构, 用于原料暂存	一层, 砖混结构, 用于原料暂存	一致	已建
	锅炉房	102.4	102.4	一层, 钢结构, 锅炉与外购燃料均放置于锅炉房内	一层, 钢结构, 锅炉与外购燃料均放置于锅炉房内	一致	新建
辅助工程	办公楼	442.9	442.9	二层, 钢结构, 其中一层为储存室、办公室、门卫室、卫生间、二层为会议室、化验室。	二层, 钢结构, 其中一层为储存室、办公室、门卫室、卫生间、二层为会议室、化验室。	一致	新建
	食堂	75	75	一层, 项目员工均在厂区就餐	一层, 项目员工均在厂区就餐	一致	新建
	宿舍	60	60	一层, 项目员工均在厂区住宿	一层, 项目员工均在厂区住宿	一致	已建
环保工程	脉冲除尘器	/	/	生产车间处理粉尘, 共有 7 套脉冲除尘器	生产车间处理粉尘、建有 7 套, 成品车间建有 1 套, 共 8 套除尘器	成品车间增加 1 套	新建
	水膜除尘系统	/	/	锅炉废气处理	锅炉废气处理	一致	新建
	隔油池	/	/	4 (m ³)	4 (m ³)	一致	新建
	化粪池	/	/	13 (m ³)	13 (m ³)	一致	新建
	沉淀池	/	/	40 (m ³)	40 (m ³)	一致	新建
	消音器	/	/	未设计	建设有 3 套	增加 3 套	新建

3、产品生产方案

(1) 产品方案

产品为浓缩饲料和配合饲料两种，两种产品生产工艺相同，差别为浓缩饲料配料中无玉米，配合饲料配料中需添加玉米，产品规格及规模见表 4-3：

表 4-3 项目产品规格及规模

序号	产品名称	规格	主要原辅料	生产量 (万吨/年)
1	浓缩饲料	40kg/袋	豆粕、棉粕、菜粕、鱼粉、油脂、 添加剂	4
2	配合饲料	40kg/袋	玉米、豆粕、棉粕、菜粕、鱼粉、 油脂、添加剂	6

4、主要生产设备

主要生产设备见表 4-4：

表 4-4 主要生产设备一览表

序号	设备名称	型号	设计数量	实际建设数量	备注
1	投料斗	/	2	2	一致
2	粉碎机	SFSP112*30	2	2	一致
3	风机	/	4	4	一致
4	提升机	TDTG40/18-23M	6	6	一致
5	制粒机	SZLH400	1	1	一致
6	脉冲除尘器	TBLMa4	3	3	一致
7	脉冲除尘器	LNGM18	2	2	一致
8	脉冲除尘器	TBLMa12	2	2	一致
9	脉冲除尘器	TBLMy9	/	1	增加 1 套
10	锅炉	SHC1-1.25-A II	1	1	一致
11	旋流式水膜除 尘系统	XL-1	1	1	一致
12	消音器	/	/	3	增加 3 套

5、给排水系统

(1) 给水

项目用水由乐和村供水管网提供，主干管从厂区附近引入，水质、水量、水压均满足要求。

(2) 排水

项目厂区排水采取雨、污分流制。雨水经项目区内的雨水管网排至乐和村雨水收集沟后外排；生活污水经隔油池、化粪池处理后通过祥云路市政污水管网进入大渔田污水处理厂处理，不外排。

6、消防系统

项目区内各建筑物之间按消防规范留有足够的消防间距，并按消防要求在建筑物内外不同区域设置消火栓，灭火器等设施，并配备火灾报警系统、消防联运系统以保证各类设施的安全。

7、工作制度及劳动定员

(1) 工作制度：项目年工作时间为 280 天，每天 1 班，每班工作时间为 8 小时。

(2) 劳动定员：项目共有员工 16 人，包括销售人员、管理人员和生产人员，其中 3 名销售人员长期在外，几乎不在厂区，管理人员和生产人员均在厂区食宿。

8、总投资及环保投资

本次改扩建计划总投资 40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22.7 万元，实际总投资 380 万元，环保投资 25.05 万元，占总投资的 6.59%，项目投资均为企业自筹。环保投资见表 4-5：

表 4-5 环保投资明细

序号	防治环节	环保设施名称	建设规模	设计投资 (万元)	实际投资 (万元)
1	废水治理	隔油池	4(m ³)	3	10
		化粪池	13(m ³)		
		沉淀池	40(m ³)		
2	废气治理	脉冲式除尘器	8 套	7	8.22
3		油烟净化系统	1 套	1.2	0.3
4		水膜除尘系统	1 套	5	5.08
5	噪声防治	低噪声设备、建筑隔声、基础减震、安装消音器	/	6	1.37
6	固体废弃物防治	固废分类集中收集装置	/	0.5	0.08
7	合计	/	/	22.7	25.05

9、项目工艺流程及产污情况

项目生产产品为浓缩饲料和配合饲料，生产工艺相同，差异仅为浓缩饲料配料中无玉米，配合饲料配料中需添加玉米，因此工艺流程作整体描述。

(1) 原料接收与清理工段

生产所需的原料运入厂区，经过磅和检验后，通过接收设备清理和磁选后放入原料仓库暂存，生产时先将原料送入受料斗内，需粉碎的原料则由提升机送至粉碎工段，无需粉碎的原料则由提升机直接运送至混合工段。

原料在运送过程中会产生一定量粉尘，粉尘通过脉冲除尘器处理。

(2) 粉碎工段

需粉碎的原料经初清筛取出杂质和永磁体去除磁性质杂质后进入待粉碎仓，待粉碎仓的原料经粉碎机粉碎至合格粒度要求后经输送设备分配至配料仓内。

原料经初清筛处理和喂料机喂料至粉碎机过程中均会产生粉尘，粉尘通过脉冲除尘器处理。同时，粉碎机、初清筛等设备运行时会产生机械噪声，通过安装消音器消除此工段噪声。原料筛选时还会产生一定量的杂质固废。

(3) 配料混合工段

根据配方要求，各种参与配料的原料通过计算机控制的配料秤依次进入混合机中，配料过程选用两台料秤斗，添加剂、维生素等原料则由人工称量后由人工投入到混合机，液体原料则通过液体添加系统投入到混合机中，混合后的成品通过刮板机输送至制粒工段。

配料混合过程中人工添加添加剂时会产生粉尘，通过脉冲除尘器处理，混合机运行时会产生机械噪声，安装消音器消除噪声。

(4) 制粒工段

需要制粒的原料通过调质器进行调质，然后通过制粒机制成不同粒径的颗粒料，物料所需温度由锅炉蒸汽提供。

此过程主要污染源为设备运行时的机械噪声。

(5) 成品打包工段

经冷却处理后的颗粒料由输送设备送至成品仓，自动包装秤根据计算机设计的规格完成包装，并送入成品仓暂存。

自动包装秤运行时会产生粉尘和机械噪声，粉尘通过脉冲除尘器处理，噪声通过安装消音器进行消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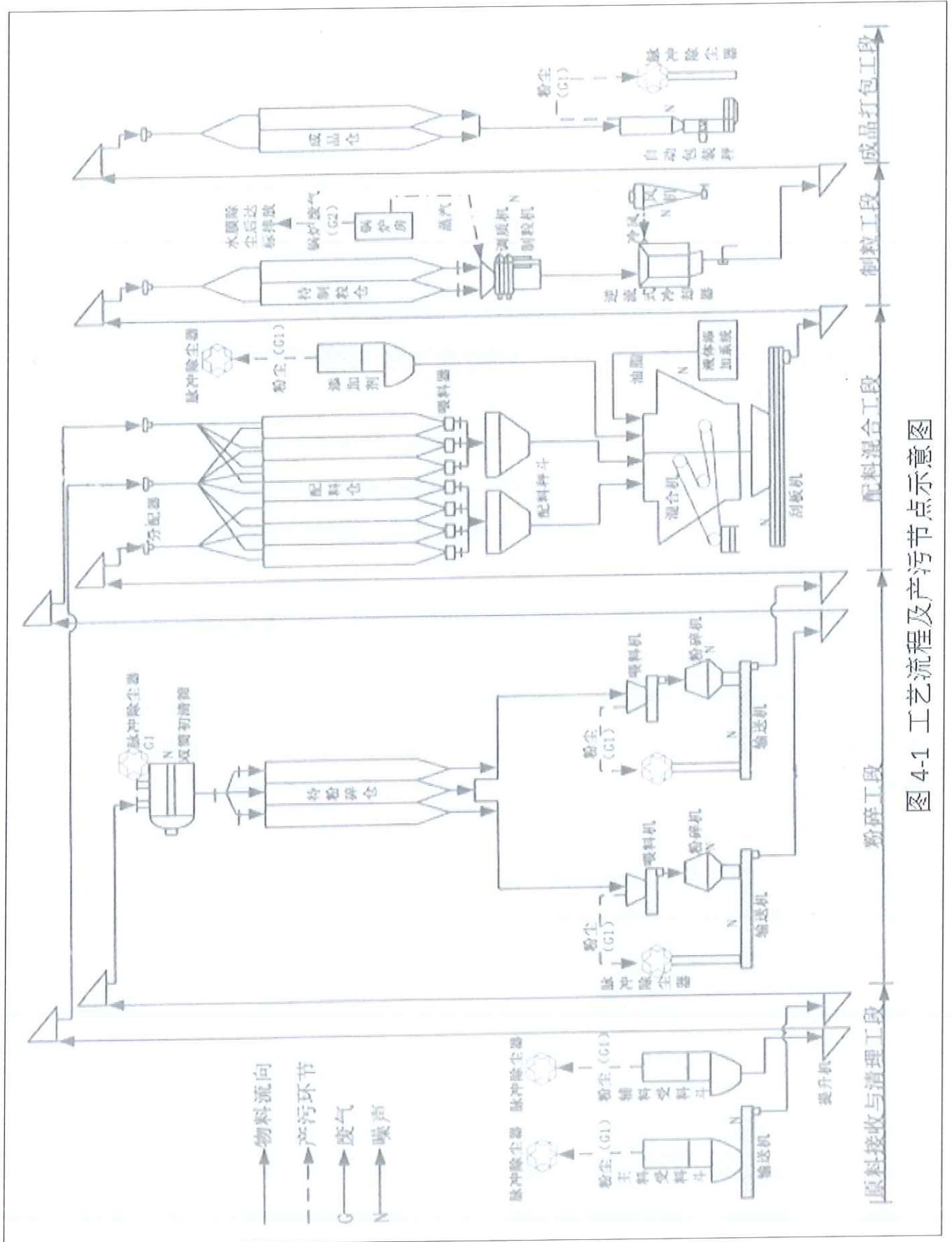


图 4-1 工艺流程及产污节点示意图

表五 主要污染源、污染物处理和排放流程

1、废水

(1) 生产废水

项目生产用水包括锅炉用水、水膜除尘系统用水。水膜除尘系统为闭合循环系统，除尘水经沉淀池处理后循环使用，而锅炉排水可全部用于补充水膜除尘系统损耗量，无废水外排。

(2) 生活废水

项目运营期共有员工 16 人，包括销售人员、管理人员和生产人员，其中 3 名销售人员长期在外，管理人员几乎不在厂区，在厂区食宿的为生产人员。生活废水主要包括卫生间废水，食堂废水和淋浴废水。

项目区内设有员工食堂，为员工提供三餐，食堂废水主要是对食物清洗及餐具清洗时产生的污水，食堂废水经隔油池（4m³）处理后进入化粪池（13m³）；卫生间废水、洗浴废水经化粪池处理进入沉淀池（40m³）后排入祥云路市政污水管网，最终进入大渔田污水处理厂处理。

(3) 废水处理措施

综上所述，项目区废水包括生产废水和生活废水两部分，生产废水主要为水膜除尘用水，此部分废水进入沉淀池处理后回用，不外排，损耗部分由锅炉排水补充。

生活废水主要包括卫生间废水、食堂废水和洗浴废水，食堂废水经隔油池处理后与卫生间废水、洗浴废水一起进入化粪池、沉淀池进行预处理后由祥云路市政污水管网排入大渔田污水处理厂。

(4) 项目水量平衡

项目区废水包括生产废水和生活废水两部分，生产废水主要为水膜除尘用水，此部分废水进入沉淀池处理后回用，不外排，损耗部分由锅炉排水补充。生活废水主要包括卫生间废水、食堂废水和洗浴废水。水量平衡见图 5-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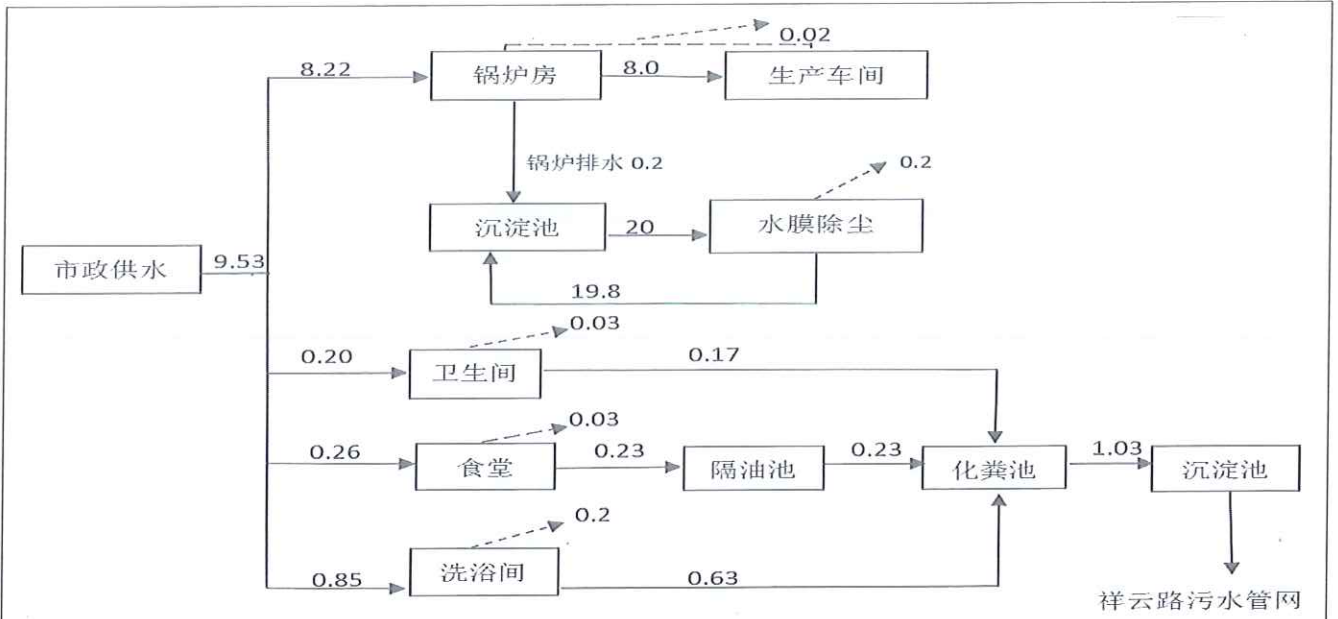


图 5-1 项目水量平衡图 (单位: m³/d)

2、废气

项目运行所产生的大气污染物主要粉尘、锅炉废气、异味气体及食堂油烟。

(1) 粉尘

在生产过程中，喂料、清筛、包装等工序均会产生粉尘，产生的粉尘均采用脉冲除尘器处理，工作时含尘气体从箱体下部进入灰斗后，由于气流面积突然扩大，流速降低，气流中一部分粗颗粒、密度大的尘粒在重力作用下在灰斗内沉降下来；粒度细、密度小的尘粒进入滤袋室后，通过滤袋表面的惯性、碰撞、筛滤、拦截和静电等综合效应，使粉尘沉降在滤袋表面上形成粉尘层。净化后的气体进入净气室由排气管经风机排出。本项目生产车间共设置 8 套脉冲式除尘器进行粉尘处理。

表 5-1 脉冲除尘器应用一览表

序号	除尘器型号	位置	数量	功能
1	LNGM18	原料接收与清理工段	2 套	去除主（辅）受料斗产生的粉尘
2	TBLMa4	粉碎工段	3 套	去除粉碎机及初清筛所产生的粉尘
3	TBLMa12	配料混合工段	2 套	去除配料仓及喂料机所产生的粉尘
4	TBLMy9	成品打包工段	1 套	去除包装车间产生的粉尘

(2) 锅炉废气

本次改扩建后新建一台 1t/h 蒸汽锅炉，锅炉燃料为生物质成型燃料，排放污染物主要为烟尘、NO_x、SO₂。锅炉废气经旋流式水膜除尘系统处理后经 25m 烟囱排放。

水膜除尘系统的工作原理为：含尘气流通过进口烟道进入文丘里，在喉部的入口被水均匀的喷入，由于烟气高速运动，喷入的水被溶化成细小的水雾，湿润了烟气中的灰料。在高速絮流状态中灰粒与水滴发生碰撞凝聚，此后进入主筒，水从除尘器上部注水槽进入主筒，使整个圆筒内壁形成一层水膜从上而下流动，含尘气体在离心力作用下始终与筒体内壁面的水膜发生摩擦，尘粒随水流到除尘器底部，从溢水孔排走。除尘后废水由底部溢流孔排出进入除尘水处理系统处理后循环使用。净化后的气体，通过主筒上部锥体部分进行脱水处理进入副筒后再进行沉降、分离脱水。之后烟气经过副筒体下部排入引风机，最终排放。

项目水膜除尘工艺流程见图 5-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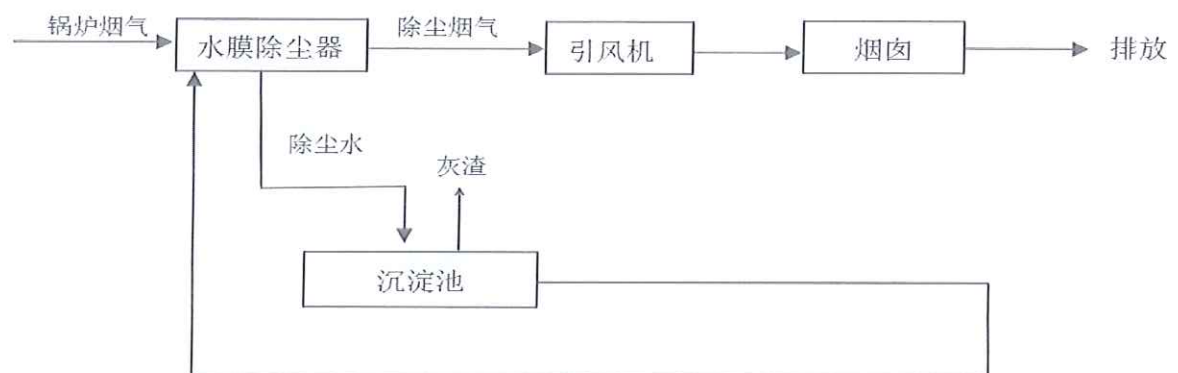


图 5-2 水膜除尘系统工艺流程图

(3) 异味

项目厂区异味主要在输送、混合、成型工段中产生，本项目使用的脉冲除尘器内包含净气室，可对除尘后的空气进行净化，对异味有去除作用。

(4) 食堂油烟

本项目在厂区设有员工食堂，为员工提供三餐。油烟产生主要集中在中餐、晚餐时段。食堂装有油烟净化器，油烟废气由油烟净化系统处理。

3、噪声

本项目噪声主要由输送设备、风机、粉碎机、混合机等设备运行时产生。各生产设备均设在生产厂房内，锅炉引风机设在锅炉房内。采取厂房隔声、安装消音器和基础减震等措施对噪声进行有效控制。

表 5-2 噪声控制设施一览表

序号	位置	控噪设备	数量	主要功能
1	粉碎工段	消音器	1 套	消除运输机、粉碎机、喂料机等设备噪声
2	配料混合工段	消音器	1 套	消除混合机、刮板机、分配器等设备噪声
3	制粒工段	消音器	1 套	消除制粒机、风机等设备噪声

4、固体废弃物

项目运行期固体废弃物主要包括除尘灰渣、炉渣和生活固废。项目生产固废主要是加工过程中的包装不合格品，均可回流程二次使用，故无生产固废产生和外排。锅炉房会产生一定量的水膜除尘灰渣和炉渣，灰渣和炉渣统一收集后外售；由于本项目规模较小，生活垃圾产生量较少，由厂内统一收集后运送到乐和村环卫部门设置的定点垃圾收集站。

表六 废水检测结果

监测期间由业主方提供工况记录，项目主要产品为浓缩饲料和配合饲料；浓缩饲料设计生产能力4.0万吨/年、17.86吨/小时，正常生产量为17.86吨/小时；配合饲料设计生产能力6.0万吨/年、26.8吨/小时，正常生产量为26.8吨/小时；监测期间2017年10月16日浓缩饲料正常生产量13.9吨/小时、配合饲料正常生产量20.9吨/小时；2017年10月17日浓缩饲料正常生产量14.0吨/小时、配合饲料正常生产量21.4吨/小时。

本次验收监测在项目废水总排口设置1个监测点位。监测结果见表6-1：

表6-1 项目废水总排口水样检测结果 单位：mg/L

序号	监测点位	采样日期 编号 检测项目	2017/10/16			2017/10/17			标准限值	达标情况		
			1	2	3	平均值	1	2			3	平均值
1	项目废水总排口	pH(无量纲)	7.18	7.24	7.27	7.23	7.25	7.31	7.35	7.18~7.35	6~9	达标
2		化学需氧量	143	133	137	138	153	147	145	148	500	达标
3		五日生化需氧量	66.0	53.8	64.4	61.4	74.6	64.0	66.2	68.3	300	达标
4		总磷	2.06	2.05	2.06	2.06	2.09	2.11	2.09	2.10	8	达标
5		氨氮	10.4	10.4	10.4	10.4	10.6	10.6	10.7	10.6	45	达标
6		阴离子表面活性剂	5.00	5.10	4.85	4.98	4.75	5.05	4.90	4.90	20	达标
7		悬浮物	18	20	18	19	18	17	19	18	400	达标
8		动植物油类	13.70	15.10	15.20	14.67	15.45	14.35	14.30	14.70	100	达标

备注
1、以上数据来源于云南尘清环境监测有限公司“云尘检字[2017]-990号”检测报告；
2、项目产生的生活污水经过隔油池、化粪池处理后，排放到祥云路污水管网，根据监测结果，项目排放废水满足GB8978—1996《污水综合排放标准》中三级标准要求，其中氨氮、磷酸盐（以P计）满足GB/T31962-2015《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B级标准：氨氮 ≤ 45 mg/L，磷酸盐（以P计） ≤ 8 mg/L。

表七 噪声监测结果

本次验收监测分别在项目区厂界四周设置噪声 4 个监测点位。监测结果见下表 7-1:

表 7-1 噪声监测结果表 单位: dB(A)

序号	监测地点	2017/10/16				2017/10/17				达标情况
		昼间		夜间		昼间		夜间		
		监测结果	标准限值	监测结果	标准限值	监测结果	标准限值	监测结果	标准限值	
1	Z01#	58.1	60	46.7	50	58.5	60	47.7	50	达标
2	Z02#	64.0	70	52.0	55	64.1	70	50.4	55	达标
3	Z03#	66.5	70	50.5	55	65.8	70	51.4	55	达标
4	Z04#	58.4	60	47.7	50	58.6	60	48.5	50	达标

1、以上数据来源于云南尘清环境监测有限公司“云尘检字[2017]-990号”检测报告;

2、2017年10月16日,风速:0.4~0.5m/s,天气:晴;2017年10月17日,风速:0.5~0.6m/s,天气:晴;监测点位见监测点位布置图。

3、项目厂界噪声执行GB 12348-2008《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中的2类标准,即:昼间≤60dB(A),夜间≤50dB(A),夜间≤50dB(A),临近祥云路一侧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中的4a类标准限值,即昼间≤70dB(A),夜间≤55dB(A)。

监测及调查结果表明:

通过合理布置及设置减振、隔噪、距离衰减、安装消音器处理后,项目厂界4个噪声监测点,连续2天噪声均达到GB 12348-2008《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中的2类标准限值,即:昼间≤60dB(A),夜间≤50dB(A),其中Z02#、Z03#点临近祥云路,车流量较大,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中的4a类标准限值,即昼间≤70dB(A),夜间≤55dB(A)。

表八 无组织废气监测结果

本次验收监测分别在项目厂区周界外共设置 4 个无组织废气监测点位。监测结果见下表 8-1:

表 8-1 无组织废气检测结果表 (单位: mg/m³)

序号	监测 点位	检测项目	2017/10/16				2017/10/17				标准限值	达标 情况
			时段 1	时段 2	时段 3	时段 4	时段 1	时段 2	时段 3	时段 4		
1	FQ01#	颗粒物	0.212	0.276	0.372	0.312	0.303	0.368	0.249	0.218	≤1.0 mg/m ³	达标
		臭气浓度	19	16	17	18	18	16	17	18	<20(无量纲)	达标
2	FQ02#	颗粒物	0.452	0.430	0.436	0.446	0.517	0.469	0.604	0.720	≤1.0 mg/m ³	达标
		臭气浓度	16	14	15	15	16	13	16	17	<20(无量纲)	达标
3	FQ03#	颗粒物	0.559	0.625	0.437	0.540	0.589	0.718	0.657	0.539	≤1.0 mg/m ³	达标
		臭气浓度	17	16	14	14	15	15	14	17	<20(无量纲)	达标
4	FQ04#	颗粒物	0.715	0.627	0.527	0.699	0.649	0.727	0.594	0.632	≤1.0 mg/m ³	达标
		臭气浓度	16	15	13	16	17	15	16	14	<20(无量纲)	达标

1、以上数据来源于云南尘清环境监测有限公司“云尘检字[2017]-990号”检测报告;

2、2017年10月16日,气温:16.5~21.6℃,气压:80.1kpa,风速:0.2~0.6m/s,天气:晴,风向:西南;2017年10月17日,气温:16.1~22.4℃,气压:80.1kpa,风速:0.2~0.4m/s,天气:晴,风向:西南。监测点位见监测点位布置图。

3、无组织废气执行 GB16297-1996《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即:TSP≤1.0 mg/m³;臭气浓度执行 GB14554-93《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表1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值:臭气浓度<20(无量纲)。

监测及调查结果表明:

项目无组织废气排放满足 GB16297-1996《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排放要求,即:颗粒物浓度≤1.0 mg/m³;臭气浓度满足 GB14554-93《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表1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值:臭气浓度<20(无量纲)。

表九 固定源废气监测结果

本次验收监测分别在项目锅炉水膜除尘排口设置 1 个监测点位, 监测结果见下表 9-1

表 9-1 锅炉水膜除尘排口检测结果表

监测时间	编号	废气量 (m ³ /h)	含氧量 (%)	颗粒物			二氧化硫			氮氧化物			烟气黑度 (级)
				实测浓度 (mg/m ³)	排放浓度 (mg/m ³)	排放速率 (kg/h)	实测浓度 (mg/m ³)	排放浓度 (mg/m ³)	排放速率 (kg/h)	实测浓度 (mg/m ³)	排放浓度 (mg/m ³)	排放速率 (kg/h)	
2017/10/16	1	2132	13.6	30.3	49.1	0.065	151	245	0.322	154	250	0.328	<1
	2	2113	13.4	31.0	48.9	0.066	163	257	0.344	158	249	0.334	<1
	3	2194	13.7	29.0	47.7	0.064	159	261	0.349	157	258	0.344	<1
	平均值	2146	13.6	30.1	48.6	0.065	158	254	0.338	156	252	0.335	<1
2017/10/17	1	2147	13.8	28.8	48.0	0.062	157	262	0.337	151	252	0.324	<1
	2	2170	13.6	30.2	49.0	0.066	160	259	0.347	155	251	0.336	<1
	3	2147	13.5	29.3	46.9	0.063	164	262	0.352	160	256	0.344	<1
	平均值	2155	13.6	29.4	48.0	0.064	160	261	0.345	155	253	0.335	<1
标准限值		/	/	/	50	/	/	300	/	/	300	/	<1
达标情况		/	/	/	达标	/	/	达标	/	/	达标	/	达标

1、以上数据来源于云南清环境监测有限公司“云尘检字[2017]-990号”检测报告;

2、锅炉废气满足《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271-2014表2中燃煤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浓度限值, 即: 烟尘排放浓度≤50mg/m³, 二氧化硫排放浓度≤300mg/m³, 氮氧化物排放浓度≤300 mg/m³, 林格曼黑度<1级。

监测及调查结果表明:

锅炉烟气经过水膜除尘器处理后外排废气满足《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271-2014表2中燃煤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浓度限值, 即: 烟尘排放浓度≤50mg/m³, 二氧化硫排放浓度≤300mg/m³, 氮氧化物排放浓度≤300 mg/m³, 林格曼黑度<1级。

表十 环保检查

环保检查结果：

项目用水包括生产用水和生活用水。其中生产用水包括锅炉用水，水膜除尘系统用水，项目建设锅炉为 1t/h 蒸汽锅炉，蒸汽进入调质机后发生液化，放出热量使颗粒达到要求温度，同时蒸汽与物料直接混合，无废水产生；锅炉运行过程中会产生一定量的外排水，此部分外排水直接用作水膜除尘系统补充用水；水膜除尘系统为闭合循环系统，除尘水经沉淀池处理后循环使用，无废水外排；生活废水主要包括卫生间废水、食堂废水和洗浴废水，食堂废水经隔油池（4m³）处理后与卫生间废水、洗浴废水一起进入化粪池（13m³）、沉淀池（40m³）处理，后排入祥云路污水管网，最终进入大渔田污水处理厂处理。

项目建设有 1 台 1t/h 蒸汽锅炉，锅炉燃料为生物质成型燃料，排放污染物主要为烟尘、NO_x、SO₂。锅炉废气经过水膜除尘系统处理后经 25m 烟囱排放。

项目无组织废气主要来源于生产车间，项目车间共设有 8 套脉冲式除尘器，食堂安装有油烟净化器。

项目设置有减振、隔噪设施，并在车间安装消音器等措施，对噪声进行有效控制。

项目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固体废物主要有除尘灰渣、炉渣和生活固废；项目运行过程的包装不合格产品，可返回流程二次使用，不外排。除尘灰渣和炉渣统一收集后外售，生活垃圾产生量较少，由厂内统一收集后运送到乐和村环卫部门设置的定点垃圾收集站。

项目成立环境保护委员会，并建立有完整的《环保管理制度》及《员工行为准则》。

项目建有《环境突发事件应急预案》

其它：

项目工程实际总投资 380 元，其中用于环境保护的投资 25.05 万元，占工程总投资的 6.59%。

总量：

用于生产项目年生产时间为 280 天，从业主方了解知，项目通过燃烧锅炉提供蒸汽，用于制粒工段，制好的颗粒料再经成品打包外售，受市场供求影响，项目每月燃烧锅炉 2~3 次，每次连续燃烧锅炉 1~2 天，每月按最大 6 天计算，则：

项目废水年排放总量为： $1.03\text{m}^3/\text{d} \times 280\text{d} = 288.4\text{m}^3/\text{a}$ 。

化学需氧量年排放量为： $143\text{mg}/\text{L} \times 288.4\text{m}^3/\text{a} = 0.041\text{t}/\text{a}$ ；

氨氮年排放量为： $10.5\text{mg}/\text{L} \times 288.4\text{m}^3/\text{a} = 0.003\text{t}/\text{a}$ ；

总磷年排放量为： $2.08\text{mg/L}\times 288.4\text{m}^3/\text{a}=0.0006\text{t/a}$ ；

监测期间项目锅炉水膜除尘废气排口平均排气量为： $2150.5\text{Nm}^3/\text{h}$ ，废气总量为 $2150.5\text{Nm}^3/\text{h}\times 8\text{h/d}\times 72\text{d/a}=123.87$ 万 Nm^3/a ；烟尘平均实测浓度为： $29.8\text{mg}/\text{m}^3$ ，平均排放速率为： $0.0645\text{kg}/\text{h}$ ，年排放总量为： $0.0645\text{kg}/\text{h}\times 8\text{h/d}\times 72\text{d/a}=0.0372\text{t/a}$ ；二氧化硫平均实测浓度为： $160\text{mg}/\text{m}^3$ ，平均排放速率为： $0.347\text{kg}/\text{h}$ ，年排放总量为： $0.347\text{kg}/\text{h}\times 8\text{h}\times 72\text{d/a}=0.1999\text{t/a}$ ；氮氧化物平均实测浓度为： $156\text{mg}/\text{m}^3$ ，平均排放速率为： $0.335\text{kg}/\text{h}$ ，年排放总量为： $0.335\text{kg}/\text{h}\times 8\text{h}\times 72\text{d}=0.1930\text{t/a}$ ；

项目核定排放总量为：废水总量为 $223.8\text{m}^3/\text{a}$ 、化学需氧量 0.097t/a 、氨氮为 0.0043t/a 、总磷 0.0006t/a ；废气量 561.63 万 Nm^3/a ，二氧化硫 1.43t/a ；烟尘 0.25t/a ；氮氧化物 0.92t/a 。

其中化学需氧量、氨氮、烟尘、二氧化硫、氮氧化物排放总量均满足核定排放总量要求。

“三本账”核算

本次改扩建已拆除原有生产车间、原料仓库和辅助用房，同时不再使用原有生产工艺。原有设备均已淘汰，项目根据新的生产工艺选择低噪声、自动化程度较高的设备进行生产。本项目采用锅炉提供生产用气，锅炉燃料为生物质成型燃料，通过对产生的污染物进行水膜除尘的控制措施，外排废气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

本项目“三本账”核算见表 10-1。

表 10-1 “三本账”核算详表 (t/a)

类别	污染物名称	原有工程排放量	现有工程排放量	“以新代老”削减量	改扩建后项目增减排放量 (+/-)
废水	废水量 (m^3/a)	/	288.4	/	+288.4
	COD (t/a)	/	0.041	/	+0.042
	总磷 (t/a)	/	0.0006	/	+0.0006
	氨氮 (t/a)	/	0.003	/	+0.003
废气	烟气量 (万 Nm^3/a)	/	123.87	/	+123.87
	烟尘 (t/a)	/	0.0372	/	+0.0372
	NO_x (t/a)	/	0.1930	/	+0.1930
	SO_2 (t/a)	/	0.1999	/	+0.1999

说明：本项目已拆除原有工程相关设施、设备，改扩建工程均为新建，无“以新代老”工程，因此相对原有工程部分“以新代老”削减量为零；本项目各类污染物增减排量均为改扩建工程完成后的总排放量。

表 10-2 报告表（运营期）的防治措施及落实情况

序号	报告表中的防治措施要求	落实情况	备注
1	<p>废气：(1) 设置专职人员负责水膜除尘系统、脉冲除尘器维护管理，保证项目各废气治理措施正常运行；(2) 建立完善烟气监测制度，采取定期监测的方式监控锅炉烟气的排放；(3) 锅炉应按照规定设置便于永久采样的监测口及其相关设施；(4) 项目厨房需安装抽油烟机将油烟引排至排烟管道排放，并配置废气（油烟）净化装置和专门的油烟排气筒；(5) 项目区垃圾分类收集桶应合理布局，加强管理，对垃圾分类收集桶内垃圾要及时清运，减少垃圾异味对环境的影响。</p>	<p>废气：项目建有水膜除尘系统、脉冲除尘系统，并设有专人对此维护管理，锅炉废气排口设有采样监测口及采样平台，厨房安装有油烟净化器，项目区内垃圾箱布局合理，清运及时。经连续 2 天监测，锅炉废气经水膜除尘系统处理后，烟尘、SO₂、NO_x 达到《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271-2014) 表 2 中的相关限值。即：烟尘排放浓度≤50mg/m³、二氧化硫排放浓度≤300mg/m³、氮氧化物排放浓度≤300mg/m³，林格曼黑度<1 级。经脉冲除尘器处理后，生产无组织废气排放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要求，即：颗粒物浓度≤1.0 mg/m³；臭气浓度满足 GB14554-93《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表 1 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值：臭气浓度<20(无量纲)。</p>	<p>满足环评要求。</p>
2	<p>噪声：(1) 主要噪声源应远离厂界布置，增大主要声源的边界距离，合理布置车间内的各机械设施；(2) 尽量选用低噪声设备；(3) 加强锅炉房风机设备的密闭性，对生产车间风机加装防振垫，进行综合降噪，使项目噪声达标排放。</p>	<p>通过合理设置减振、隔噪、距离衰减、安装消音器处理后，项目厂界 4 个噪声监测点，连续 2 天噪声均达到 GB 12348-2008《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中的相关标准限值，项目区临近祥云路一侧（Z02#、Z03#监测点）厂界噪声执行 GB 12348-2008《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中的 4a 类标准，即：昼间≤70dB (A)，夜间≤55dB (A)，其余厂界（Z01#、Z04#监测点）噪声执行 GB 12348-2008《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中的 2 类标准，即：昼间≤60dB (A)，夜间≤50dB (A)。</p>	<p>满足环评要求。</p>
3	<p>废水：(1) 由有资质的单位安装隔油池，其设置需符合《饮食业环境保护技术规范》(HJ554-2010) 的相关要求；(2) 根据《建筑设计给水设计规范》(GB50015-2003) 要求设置化粪池，容积不低于 1m³；(3) 项目需要建设一个规范排污口；(4) 运营期无生产废水外排，生活污水经隔油池、化粪池、沉淀池预处理达到《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 表 4 中三级标准，氨氮及总</p>	<p>项目用水包括生产用水和生活用水。其中生产用水包括锅炉用水，水膜除尘系统用水。生产过程无废水外排；锅炉运行过程中会产生一定量的外排水，此部分外排水直接用作水膜除尘系统补充用水；水膜除尘系统为闭循环系统，除尘水经沉淀池处理后循环使用，无废水外排；生活污水主要包括卫生间废水、食堂废水和洗浴废水，食堂废水经隔油池（4m³）处理后与卫生间废水、洗浴废水一起进入化粪池（13m³）、沉淀池（40m³）处理，后排入祥云路污水管网，最终进入大渔田污水处理厂处理。根据监测结果，项目排放废水满足 GB8978—1996《污水综合排</p>	<p>满足环评要求。</p>

大理川广饲料有限公司技改项目竣工环保验收监测报告

	<p>氮达到《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CJ343-2010) B 等级限值后排入市政污水管网。 (5) 加强用水管理, 为有效地节约水资源, 减少污水排放量, 在项目区内提倡节水型用水器具;(6) 项目内禁止使用含磷洗涤剂。</p>	<p>放标准》中三级标准要求, 其中氨氮、磷酸盐 (以 P 计) 满足 GB/T31962-2015《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B 级标准: 氨氮 ≤45mg/L, 磷酸盐 (以 P 计) ≤8mg/L。</p>	
4	<p>固废: 生产固废和生活垃圾先定分类收集, 并委托环卫定期清运, 做到合理处置。</p>	<p>项目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固体废物主要有除尘灰渣、炉渣和生活固废; 项目运行过程的包装不合格产品, 可返回流程二次使用, 不外排。除尘灰渣和炉渣统一收集后外售, 生活垃圾产生量较少, 由厂内统一收集后运送到乐和村环卫部门设置的定点垃圾收集站。</p>	<p>满足环评要求。</p>
5	<p>环境管理: (1) 遵守国家、地方的有关法律、法规以及其它相关规定, 制定切实有效的环保管理制度, 并落实到各部门、各岗位, 使环保工作有章可循; (2) 建立健全项目运行期的污染源档案, 环保设施运行情况档案, 按月统计污染物排放情况并编制好有关数据报表并存档; (3) 对环保设施、设备进行日常的监控和维护管理, 并做好记录存档。(4) 做好环境保护, 安全生产宣传以及相关技术培训等工作, 提高全员的环境保护意识, 加强环境法制观念; (5) 加强安全管理, 做好防火、防毒害的日常管理工作及应急处理, 疏散措施等; (6) 接受并配合地方环境保护主管部门对厂区内各废水、废气、噪声等污染源排放情况及固废处置情况进行监督。</p>	<p>项目设立了大理川广饲料有限公司环境保护委员会, 并制定了大理川广饲料有限公司《环保管理制度》</p>	

表 10-3 技改项目环评批复的防治措施及落实情况

序号	环评批复中的防治措施要求	落实情况	备注
1	<p>项目位于大理创新工业园区凤仪片区，属改扩建项目。项目总占地面积 2400m²，总建筑面积 2204m²，总投资 40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22.7 万元。主要建设内容及规模：项目在原址上进行改扩建，包括生产车间、仓库、办公用房及附属设施等，项目建成后年产饲料 10 万吨，其中浓缩饲料 4 万吨，配合饲料 6 万吨。</p> <p>废水：项目实行雨污分流制，规范设置雨污分流制系统，化粪池的容积应大于日废水排放总量，并定期清掏，保证其处理效果。食堂废水经隔油池处理后与生活污水一同进入化粪池处理达标后排入市政污水管网，外排污水执行《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 三级标准、NH₃-N 执行《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CJ343-2010) B 等级标准。指定专人负责废水处理设施的日常管理及维护，确保设施持续稳定运行。生产废水经沉淀池处理后循环使用，不外排。雨水经雨水管道收集后排入市政雨水管网。</p>	<p>大理川广饲料有限公司成立于 2010 年，公司位于大理市凤仪镇祥云路，占地 2400m²，总投资为 380 万元，建有 442.9m² 二层钢结构办公楼一栋，钢结构标准厂房 1 间，其中生产车间面积 139.7m²、原材料仓库 1003.2m²、成品仓库 381m²，以及其他配套设施。项目设置一条生产线，设计生产能力为 10 万吨饲料，其中浓缩饲料 4 万吨，配合饲料 6 万吨。</p>	
2	<p>项目实行雨污分流制，规范设置雨污分流制系统，化粪池的容积应大于日废水排放总量，并定期清掏，保证其处理效果。食堂废水经隔油池处理后与生活污水一同进入化粪池处理达标后排入市政污水管网，外排污水执行《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 三级标准、NH₃-N 执行《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CJ343-2010) B 等级标准。指定专人负责废水处理设施的日常管理及维护，确保设施持续稳定运行。生产废水经沉淀池处理后循环使用，不外排。雨水经雨水管道收集后排入市政雨水管网。</p>	<p>项目实行雨污分流制。生产废水包括锅炉用水，水膜除尘系统用水，锅炉运行过程中外排废水为清洁下水，可作为水膜除尘系统补充用水，水膜除尘系统为闭合循环系统，无废水外排；生活污水经过隔油池、化粪池、沉淀池处理后排入祥云路污水管网，最终进入大渔田污水处理厂处理。根据监测结果，项目排放废水满足 GB8978-1996《污水综合排放标准》中三级标准要求，其中氨氮、磷酸盐（以 P 计）满足 GB/T31962-2015《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B 级标准：氨氮≤45mg/L，磷酸盐（以 P 计）≤8mg/L。</p>	<p>达标排放。</p>
3	<p>废气：运营期产生的废气主要是粉尘、锅炉废气。原辅材料产生的异味经食堂油烟。项目生产车间产生的粉尘经除尘设施处理达《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 中关于颗粒物无组织排放监控限值要求后达标排放；饲料生产厂房及原料仓储采取有效封闭和降尘措施；项目锅炉采用生物质成型燃料、天然气等清洁燃料，产生的废气经水膜除尘系统处理达《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 二级排放标准达标排放。恶臭气体排放达《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 二级排放标准达标排放；项目食堂须配置油烟净化装置及专门的油烟排气筒，餐饮油烟经油</p>	<p>项目建有水膜除尘系统、脉冲除尘系统。项目锅炉采用生物质成型燃料，经连续 2 天监测，锅炉废气经水膜除尘系统处理后，烟尘、SO₂、NO_x、达到《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271-2014) 表 2 中的相关限值。即：烟尘排放浓度≤50mg/m³、二氧化硫排放浓度≤300mg/m³、氮氧化物排放浓度≤300mg/m³、林格曼黑度<1 级。经脉冲除尘器处理后，生产无组织废气排放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要求，即：颗粒物浓度≤1.0 mg/m³。本项目生产设备密闭性均较好，异味产生量较小，异味产生量也较小，厨房安装有油烟净化器，项目区内垃圾箱布局合理，清运及时。臭气浓度达到 GB14554-93《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表 1 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值：臭气浓度<20(无量纲)。</p>	<p>达标排放。</p>

大理川广饲料有限公司技改项目竣工环保验收监测报告

	<p>烟净化器处理达到《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GB18483-2001) 标准限值要求达标排放。</p>	
4	<p>项目须合理布局产噪设备, 选用低噪设备, 并采取封闭、基础减振等措施, 加强进出车辆管理和绿化带的建设工作, 设置限速禁鸣标志, 加强运营期噪声控制, 禁止夜间生产, 确保噪声达《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 2 类标准排放。厂界西侧临公路一侧达 4 类标准排放, 避免对周围环境产生噪声污染。</p>	<p>项目通过合理布置及设置减振、隔噪、距离衰减、安装消音器的措施处理后, 项目厂界 4 个噪声监测点, 连续 2 天噪声均达到 GB 12348-2008《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中的相关标准限值, 项目区临近祥云路一侧 (Z02#, Z03#监测点) 厂界噪声执行 GB 12348-2008《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中的 4a 类标准, 即: 昼间≤70dB (A), 夜间≤55dB (A), 其余厂界 (Z01#, Z04#监测点) 噪声执行 GB 12348-2008《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中的 2 类标准, 即: 昼间≤60dB (A), 夜间≤50dB (A)。</p>
5	<p>运营期产生的固体废物定点、分类收集后委托环卫部门妥善处置, 不得随意倾倒。</p>	<p>项目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固体废物主要有除尘灰渣、炉渣和生活固废; 项目运行过程的包装不合格产品, 可返回流程二次使用, 不外排。除尘灰渣和炉渣统一收集后外售; 生活垃圾产生量较少, 由厂内统一收集后运送到乐和村环卫部门的定点垃圾收集站。</p>
6	<p>项目须制定《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并报所在环境保护主管部门备案。</p>	<p>项目制定有《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并报所在环境保护主管部门备案。</p>

表十一 验收监测结论及建议

一、监测与调查结论

1、项目位于大理市凤仪镇祥云路，属改扩建项目，本次改扩建总投资 380 万元，均为企业自筹。项目环保投资 25.05 万元，占总投资的 6.59%。

2、项目实行雨污分流制。废水包括生产废水和生活废水；生产用水无废水外排；生活废水主要包括卫生间废水、食堂废水和洗浴废水，食堂废水经隔油池（4m³）处理后与卫生间废水、洗浴废水一起进入化粪池（13m³）、沉淀池（40m³）处理后排入祥云路污水管网，最终进入大渔田污水处理厂处理。根据监测结果，项目排放废水满足 GB8978—1996《污水综合排放标准》中三级标准要求，其中氨氮、磷酸盐（以 P 计）满足 GB/T31962-2015《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B 级标准：氨氮≤45mg/L，磷酸盐（以 P 计）≤8mg/L，雨水经雨水管道收集后排入市政雨水管网。

项目废水达标排放。

3、项目废气由 2 天监测数据知，锅炉废气经水膜除尘系统处理后，烟尘、SO₂、NO_x 达到《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271-2014）表 2 中的相关限值。即：烟尘排放浓度≤50mg/m³、二氧化硫排放浓度≤300mg/m³、氮氧化物排放浓度≤300mg/m³，林格曼黑度<1 级。

经脉冲除尘器处理后，生产无组织废气排放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要求，即：颗粒物浓度≤1.0 mg/m³。

本项目生产设备密闭性均较好，厨房安装有油烟净化器，项目区内垃圾箱布局合理，清运及时。臭气浓度排放达《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二级排放标准，即：臭气浓度<20(无量纲)。

项目废气达标排放。

4、项目通过合理设置减振、隔噪、距离衰减、安装消音器等措施处理后，项目厂界 4 个噪声监测点，连续 2 天噪声均达到 GB 12348-2008《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中的相关标准限值，其中项目区靠祥云路一侧（Z02#、Z03#监测点）厂界噪声执行 GB 12348-2008《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中的 4a 类标准，即：昼间≤70dB（A），夜间≤55dB（A），其余厂界（Z01#、Z04#监测点）噪声执行 GB 12348-2008《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中的 2 类标准，即：昼间≤60dB（A），夜间≤50dB（A）。

项目厂界噪声达标排放。

5、项目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固体废物主要有除尘灰渣、炉渣和生活固废；项目运行过程的包装不合格产品，可返回流程二次使用，不外排。除尘灰渣和炉渣统一收集后外售，生活垃圾产生量较少，由厂内统一收集后运送到乐和村环卫部门设置的定点垃圾收集站。

项目固废处置率为100%。

6、项目年生产时间为280天，核定排放总量为：废水总量为223.8m³/a；化学需氧量0.097t/a；氨氮0.0043t/a；废气总量561.63万Nm³/a，二氧化硫1.43t/a；氮氧化物0.92t/a；烟尘0.25t/a。

由监测数据及业主提供资料得出项目各污染物排放总量为：

废水总量288.4m³/a，化学需氧量0.041t/a，氨氮0.003t/a；废气总量123.87万Nm³/a；二氧化硫0.1999t/a；氮氧化物0.1930t/a；烟尘0.0372t/a。

其中化学需氧量、氨氮、二氧化硫、氮氧化物、烟尘、废气排放总量均满足总量排放要求。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第八条中规定建设单位不得提出验收合格意见的情形及实际情况对比，表 11-1。

表 11-1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中验收要求及实际情况对比

序号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第八条中规定建设单位不得提出验收合格意见的情形	实际情况	验收结论
1	<p>(一) 未按环境影响报告书(表)及其审批部门审批决定要求建成环境保护设施,或者环境保护设施不能与主体工程同时投产或者使用的;</p>	<p>该建设项目严格按照《大理川广饲料有限公司技改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及大理市环境保护局《关于对大理川广饲料有限公司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大市环审【2010】41号文件要求,建成建全相应环境保护设施,此外还增设3套消音器、增加1套脉冲除尘器,相关环保设施与主体工程满足“三同时”要求。</p>	符合验收要求
2	<p>(二) 污染物排放不符合国家和地方相关标准、环境影响报告书(表)及其审批部门审批决定或者重点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指标要求的;</p>	<p>该建设项目主要污染物为:废水、废气、噪声及固体废物,其中废水各监测指标满足 GB8978—1996《污水综合排放标准》中三级标准要求,氨氮、磷酸盐(以P计)满足《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31962-2015)B级标准:氨氮$\leq 45\text{mg/L}$,磷酸盐(以P计)$\leq 8\text{mg/L}$; 废气中烟尘、SO_2、NO_x达到《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271-2014)表2中的相关限值。即:烟尘排放浓度$\leq 50\text{mg/m}^3$、二氧化硫排放浓度$\leq 300\text{mg/m}^3$、氮氧化物排放浓度$\leq 300\text{mg/m}^3$,林格曼黑度<1级,无组织废气排放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要求,即:颗粒物浓度$\leq 1.0\text{mg/m}^3$。 噪声满足 GB 12348-2008《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中的2类、4a类标准 项目污染物排放总量中化学需氧量、氨氮、二氧化硫、氮氧化物、烟尘、废气排放总量均满足总量排放要求。</p>	符合验收要求

大理川广饲料有限公司技改项目竣工环保验收监测报告

3	<p>(三) 环境影响报告书(表)经批准后,该建设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采用的生产工艺或者防治污染、防治生态破坏的措施发生重大改变,建设单位未重新报批环境影响报告书(表)或者环境影响报告书(表)未经批准的;</p>	<p>该建设项目属于改扩建项目,项目性质、规模、地点、生产工艺及污染防治措施均满足环境影响报告表及批复要求。</p>	符合验收要求
4	<p>(四) 建设过程中造成重大环境污染未治理完成,或者造成重大生态破坏未恢复的;</p>	<p>根据现场调查结果,该建设项目在建设过程中未造成重大环境污染事件,未造成重大生态破坏。</p>	符合验收要求
5	<p>(五) 纳入排污许可管理的建设项目,无证排污或者不按证排污的;</p>	<p>建设项目已向当地环保部门备案。</p>	符合验收要求
6	<p>(六) 分期建设、分期投入生产或者使用依法应当分期验收的建设项目,其分期建设、分期投入生产或者使用的环境保护设施防治环境污染和生态破坏的能力不能满足其相应主体工程需要的;</p>	<p>该建设项目属于改扩建项目,一次性建设完成,无分期建设、分期投入生产情形,其相应环保设施同主体工程同时建设,并能够满足主体工程需要。</p>	符合验收要求
7	<p>(七) 建设单位因该建设项目违反国家和地方环境保护法律法规受到处罚,被责令改正,尚未改正完成的;</p>	<p>该建设项目在建设过程中未违反国家及地方环境保护法律法规。</p>	符合验收要求
8	<p>(八) 验收报告的基础资料数据不实,内容存在重大缺陷、遗漏、或者验收结论不明确、不合理的。</p>	<p>本次验收监测严格按照国家环境保护部发布的监测技术规范执行,具有详细的现场采样记录;分析人员均持证上岗;监测单位通过计量认证,分析结果准确可靠;设备仪器经检定或校验合格;各检测设备均处于鉴定有效期内。验收报告基础资料齐全、内容完整、分析合理、结论明确。</p>	符合验收要求
9	<p>(九) 其他环境保护法律法规规章等规定不得通过环境保护验收的。</p>	<p>该建设项目无其他环境保护法律法规规章等规定不得通过环境保护验收情形</p>	符合验收要求
<p>综上所述,项目严格按照“三同时”要求建设,设施设备到位、运行正常,符合建设项目竣工环保验收的要求。</p>			

三、存在问题与建议

- (1) 加强燃料的管理，整齐堆放，杜绝各种隐患的发生；
- (2) 加强厂区环保管理，定期对厂内员工进行环保培训；
- (3) 加强对相关环保设备的清理、保养及维护，确保其运行正常；
- (4) 及时对化粪池、沉淀池进行清掏，确保污水达到《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31962-2015）标准排放。

大理川广饲料有限公司技改项目竣工环保验收监测报告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三同时”验收登记表

填表单位(盖章): 云南尘清环境监测有限公司		填表人(签字): 王自成		项目经办人(签字): 大理市凤仪镇祥云路技术改造项目								
项目名称	大理川广饲料有限公司技改项目	建设地点	大理市凤仪镇祥云路	建设性质	新建\改扩建							
行业类别	C1320 饲料加工	设计生产能力	10万吨/年	实际生产能力	7.86万吨/年							
设计投产日期	2015年	建设项目开工日期	2015年	投入试运行日期	/							
投资总概算(万元)	400	环保投资总概算(万元)	22.7	所占比例 (%)	5.68							
环评审批部门	大理州环保局创新工业园区分局	批准文号	大创工环审【2015】17号	批准时间	2015年5月12日							
初步设计审批部门	/	批准文号	/	批准时间	/							
环保验收审批部门	/	批准文号	/	批准时间	/							
环保设施设计单位	/	环保设施施工单位	/	环保设施监测单位	云南尘清环境监测有限公司							
实际总投资(万元)	380	实际环保投资(万元)	25.05	所占比例 (%)	6.59							
废水治理(万元)	10	废气治理(万元)	13.6	固废治理(万元)	其它(万元) /							
噪声治理(万元)	/	新增废气处理设施能力	/	年平均工作时	2240h							
建设单位	大理川广饲料有限公司	邮政编码	671000	联系电话	0872-2496898							
污染物排放达标与总量控制 (工业建设项目详填)	原有排放量(1)	本期工程实际排放浓度(2)	本期工程允许排放浓度(3)	本期工程产生量(4)	本期工程自身削减量(5)	本期工程实际排放量(6)	本期工程核定排放量(7)	本期工程“以新带老”削减量(8)	全厂实际排放量(9)	全厂核定排放量(10)	区域平衡替代削减量(11)	排放增减量(12)
	废水	/	/	0.0288	/	0.0288	0.0234	/	0.0288	/	/	+0.0288
	化学需氧量	/	143	500	0.041	/	0.041	0.097	0.041	/	/	+0.041
	氨氮	/	10.5	45	0.003	/	0.003	0.0043	0.003	/	/	+0.003
	磷酸盐	/	2.08	8	0.0006	/	0.0006	/	0.0006	/	/	+0.0006
	工业固体废物	/	/	/	/	/	/	/	/	/	/	/
	废气量	/	/	/	123.87	/	123.87	561.63	/	123.87	/	+123.87
	烟尘	/	48.3	50	0.0372	/	0.0372	0.25	0.25	/	/	+0.25
	二氧化硫	/	261	300	0.1999	/	0.1999	1.43	1.43	/	/	+1.43
	氮氧化物	/	252	300	0.1930	/	0.1930	0.92	0.92	/	/	+0.92
	非甲烷总烃	/	/	/	/	/	/	/	/	/	/	/
	与项目有关的其它特征污染物	/	/	/	/	/	/	/	/	/	/	/

注: 1、排放增减量: (+) 表示增加, (-) 表示减少。(12) = (6) - (8) - (11), (9) = (4) - (5) - (8) - (11) + (1)。
 2、计量单位: 废水排放量—万吨/年; 废气排放量—万标立方米/年; 工业固体废物排放量—万吨/年; 水污染物排放浓度—毫克/升; 大气污染物排放浓度—毫克/立方米; 水污染物排放量—吨/年; 大气污染物排放量—吨/年。



正本

检测报告

云尘检字[2017]-990 号

项目名称：大理川广饲料有限公司技改项目

环保竣工验收监测

委托单位：大理川广饲料有限公司


检测类别：委托性监测

检测单位：云南尘清环境监测有限公司

报告日期：2017年10月25日



声 明

1、本报告无“章”、“云南尘清环境监测有限公司检验检测专用章”、“正本”章和“云南尘清环境监测有限公司检验检测专用章”骑缝无效。

2、复制报告未重新加盖“云南尘清环境监测有限公司检验检测专用章”和“云南尘清环境监测有限公司检验检测专用章”骑缝无效。

3、报告无编制人、校核人、审核人、批准人四人签名无效。

4、报告涂改无效。

5、对分析测试报告若有异议，务请收到报告之日起十五日内向本公司申请复检，逾期不申请的，视为认可本检测报告。

6、来样委托分析测试、检测条件不能复现或工况波动大的样品，其检验检测数据、结果仅证明样品所检验检测项目的符合性情况。

公司联系电话及传真：(0871) 68604079

质量投诉电话及传真：(0871) 68604079

邮政编码：650302

地 址：昆明昆钢钢海路（昆钢实验室）

大理州大理市环城西路龙泉村一组（大理实验室）

1. 样品情况一览表

表 1 样品基本情况

采样地点	废 水	项目废水总排放口 (FS01#), 1 个监测点。		
	固定源废气	项目 1t/h 蒸汽锅炉水膜除尘废气排口 (FQ05#), 1 个监测点。		
	无组织废气	项目厂界四周设 4 个监测点, 具体见监测点位图。		
	噪 声	项目厂界外 1 米共设置 4 个监测点, 具体见监测点位图。		
采样方法及保存方式	废 水	采样方式: 瞬时采样。 低温保存: pH、SS、五日生化需氧量; 常温加固定剂: 化学需氧量、氨氮、总磷、阴离子表面活性剂、动植物油类。		
	固定源废气	采样方式: 颗粒物等速采样; 常温保存。 SO ₂ 、NO _x 、林格曼黑度现场监测。		
	无组织废气	采样方式: 滤料法恒流采样, TSP 常温保存。 臭气浓度: 采气袋采样, 常温保存。		
	噪 声	等效连续 A 声级, 现场监测。		
采样频率	废 水	各监测指标每天间隔采 3 组瞬时水样, 连续监测 2 天。	样品数量	48 个样
	固定源废气	各监测指标每天采 3 组样, 连续监测 2 天。		6 组样
	无组织废气	各监测点各监测指标每天采 4 组样, 连续监测 2 天。		64 个样
	噪 声	各监测点每天昼间、夜间各监测 1 组数据, 连续监测 2 天。		/
样品接收状态描述	废 水	FS01#监测点水样呈浅灰色。pH、悬浮物 (P), 化学需氧量、氨氮、总磷(G); 五日生化需氧量 (G); 动植物油类 (广口 G); 阴离子表面活性剂 (G); 样品符合保存规定, 保存完好、标识清晰。		
	固定源废气	滤筒内壁呈灰白色; 样品用自封袋装, 包装完好、标识清晰。		
	无组织废气	滤膜表面呈浅灰色, 样品用牛皮纸信封装, 臭气浓度用采样包装完好、标识清晰。		
	噪 声	/		
采样人	苏金培、张建超 余福香、王自成	采样日期	2017/10/16~2017/10/17	
送样人	王自成	接样日期	2017/10/16、2017/10/17	
接样人	程婉婷、刘明灵	检测日期	2017/10/16~2017/10/23	

注: “G” 表示玻璃瓶装, “P” 表示塑料瓶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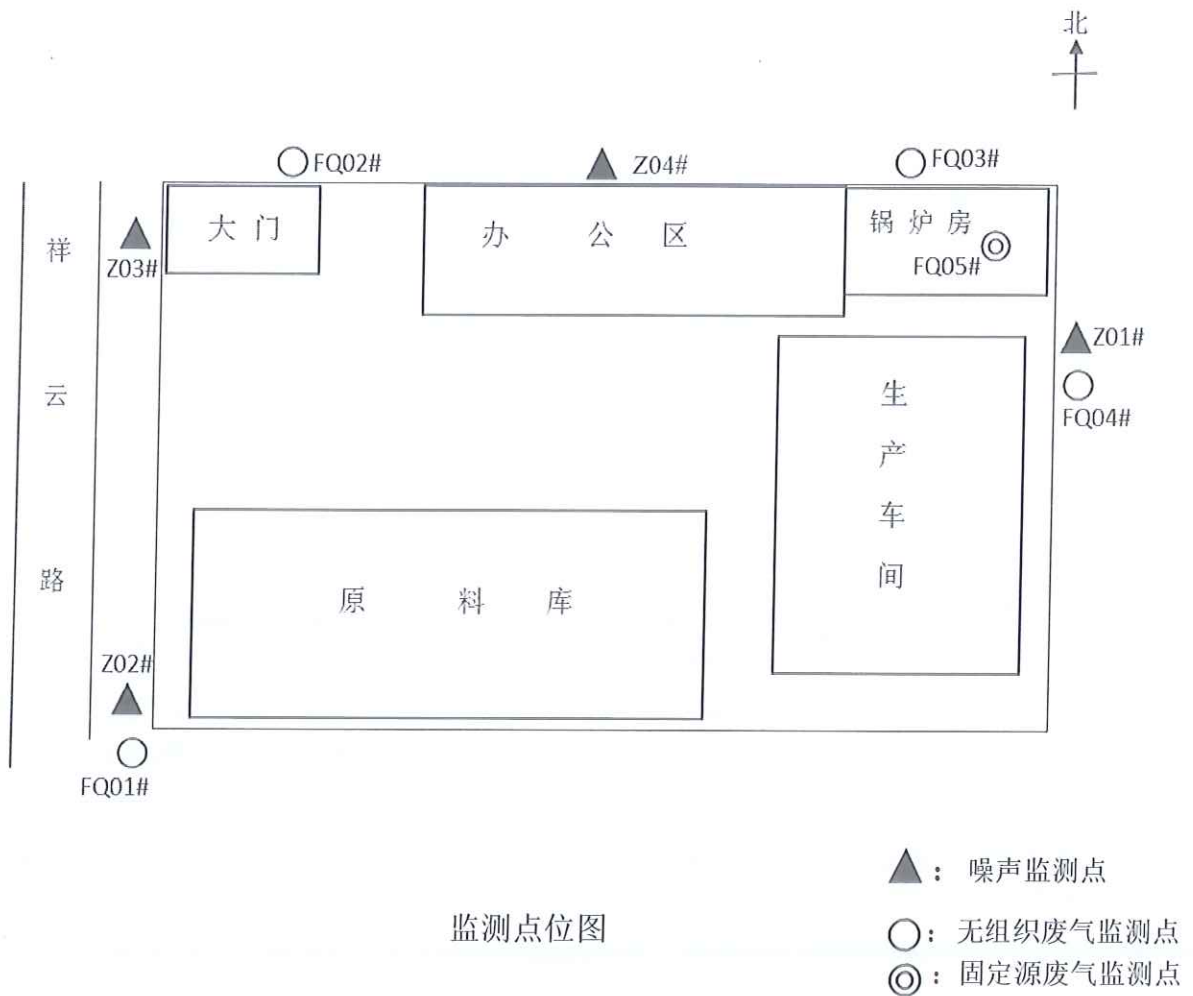
2.检测环境条件及监测布点情况

2.1 检测环境条件

现场检测环境条件:2017年10月16日,气温:16.0~21.6℃;气压:80.1kPa;天气:晴;风速:0.2~0.6m/s;风向:西南。2017年10月17日,气温:16.1~22.4℃;气压:80.1kPa;天气:晴;风速:0.2~0.4m/s;风向:西南。

实验室环境条件:室温:23.2℃,相对湿度:48%。

2.2 监测布点情况



3.检测项目、分析方法、设备和人

表2 检测项目、分析方法、设备和检测人员一览表

序号	项目名称	检测方法	最低 检出限	检测使用设备		检测 人员
				仪器名称、型号	仪器编号	
1	化学需氧量	水质 化学需氧量的测定 重铬酸盐法 HJ828-2017	4 mg/L	50mL 酸式滴定管	CQJL-131	冯光斌
2	pH	水质 pH 的测定 玻璃电极 法 GB6920-86	/	PHS-3C pH 计	CQJL-118	陈永明
3	氨氮	水质 氨氮的测定 纳氏试 剂分光光度法 HJ535-2009	0.025 mg/L	722S 型 可见分光光度计	CQJL-130	赵旭春
4	总磷	水质 总磷的测定 钼酸铵 分光光度法 GB11893-89	0.01 mg/L	722S 型 可见分光光度计	CQJL-130	陈永明
5	五日生化 需氧量	水质 五日生化需氧量 (BOD ₅) 的测定 稀释与接 种法 HJ505-2009	0.5 mg/L	25mL 酸式滴定管	CQJL-132	余福香
6	悬浮物	水质 悬浮物的测定 重量法 GB11901-89	4 mg/L	CP224C 电子天平	CQJL-112	陈永明
7	动植物油类	水质 石油类和动植物油类 的测定 红外分光光度法 HJ637-2012	0.04 mg/L	OIL460 型 红外分光测油仪	CQJL-105	李月英
8	阴离子表面 活性剂	水质 阴离子表面活性剂的 测定 亚甲蓝分光光度法 GB7494-87	0.05 mg/L	722S 型 可见分光光度计	CQJL-130	程永娟
9	厂界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 噪声排放标准 GB 12348-2008	/	AWA6228 多功能声级计 AWA6221B 声校准器	CQJL-052 CQJL-110	余福香
10	烟尘、 烟气参数	固定污染源排气中颗粒物 测定与气态污染物采样方 法 GB/T16157-1996	/	崂应 3012H 型自动 烟尘气测试仪 CP224C 电子天平	CQJL-099 CQJL-112	夏金培
11	二氧化硫	固定源排气中二氧化硫的 测定 定电位电解法 HJ/T 57-2000	/	崂应 3012H 型自动 烟尘气测试仪	CQJL-099	陈永明

序号	项目名称	检测方法	最低检出限	检测使用设备		检测人员
				仪器名称、型号	仪器编号	
12	氮氧化物	固定污染源废气 氮氧化物的测定 定电位电解法 HJ 693 -2014	3 mg/m ³	崂应 3012H 型自动烟尘气测试仪	CQJL-099	苏金培
13	林格曼黑度	固定污染源排放烟气黑度的测定 林格曼黑度图 HJ/T398-2007	/	林格曼烟气黑度图 手持式风速风向仪	CQJL-144 CQJL-064	曹石培
14	TSP	环境空气总悬浮颗粒物的测定 重量法 GB/T15432-1995	0.001 mg/m ³	崂应 2050 型空气/智能 TSP 综合采样器 CP224C 电子天平	CQJL-102 CQJL-081 CQJL-103 CQJL-073 CQJL-112	张成林 王明江 王明江
15	臭气浓度	空气质量 恶臭的测定 三点比较式臭袋法 GB/T14675-93	/	嗅辨袋	/	刘明江 曹石培

4.检测结果

表3 项目废水总排口 (FS01#)水样检测结果 单位: mg/L

序号	采样日期	2017/10/16			2017/10/17		
	样品编号	990-FS01-1-1	990-FS01-1-2	990-FS01-1-3	990-FS01-2-1	990-FS01-2-2	990-FS01-2-3
	检测项目						
1	pH (无量纲)	7.18	7.24	7.27	7.25	7.31	7.35
2	化学需氧量	143	133	137	153	147	145
3	五日生化需氧量	66.0	53.8	64.4	74.6	64.0	66.2
4	悬浮物	18	20	18	18	17	19
5	动植物油类	13.70	15.10	15.20	15.45	14.35	14.30
6	氨氮	10.4	10.4	10.4	10.6	10.6	10.7
7	总磷	2.06	2.05	2.06	2.09	2.11	2.09
8	阴离子表面活性剂	5.00	5.10	4.85	4.75	5.05	4.90

表4 厂界噪声监测结果 单位: dB(A)

序号	监测日期	测点名称	等效连续 A 声级				声源
			样品编号	昼间 dB(A)	样品编号	夜间 dB(A)	
1	2017/10/16	Z01#	990-Z01-1-1	58.1	990-Z01-1-2	46.7	设备噪声 车辆噪声
2		Z02#	990-Z02-1-1	64.0	990-Z02-1-2	52.0	
3		Z03#	990-Z03-1-1	66.5	990-Z03-1-2	50.5	
4		Z04#	990-Z04-1-1	58.4	990-Z04-1-2	47.7	
5	2017/10/17	Z01#	990-Z01-2-1	58.5	990-Z01-2-2	47.7	设备噪声 车辆噪声
6		Z02#	990-Z02-2-1	64.1	990-Z02-2-2	50.4	
7		Z03#	990-Z03-2-1	65.8	990-Z03-2-2	51.4	
8		Z04#	990-Z04-2-1	58.6	990-Z04-2-2	48.5	

注: 2017年10月16日: 天气: 晴; 风速: 0.2~0.6m/s。2017年10月17日: 天气: 晴; 风速: 0.2~0.4 m/s。
Z02#、Z03#监测点临近祥云路, 车流量较大, 主要声源为车辆噪声; 监测点位见监测点位图。

表5 1t/h 蒸汽锅炉水膜除尘废气排口(FQ05#)检测结果

监测 点位	监测 日期	监测 项目	样品编号	含氧量 (%)	实测浓度 (mg/m ³)	排放浓度 (mg/m ³)	工况流量 (m ³ /h)	标态流量 (m ³ /h)	排放速率 (kg/h)
1t/h 蒸汽 锅炉 水膜 除尘 废气 排口	2017/10/16	颗粒 物	990-FQ05-1-1	13.6	30.3	49.1	3557	2132	0.065
			990-FQ05-1-2	13.4	31.0	48.9	3526	2113	0.066
			990-FQ05-1-3	13.7	29.0	47.7	3662	2194	0.064
			平均值	13.6	30.1	48.6	3582	2146	0.065
		二氧 化硫	990-FQ05-1-1	13.6	151	245	3557	2132	0.322
			990-FQ05-1-2	13.4	163	257	3526	2113	0.344
			990-FQ05-1-3	13.7	159	261	3662	2194	0.349
			平均值	13.6	158	254	3582	2146	0.338

监测点位	监测日期	监测项目	样品编号	含氧量 (%)	实测浓度 (mg/m ³)	排放浓度 (mg/m ³)	工况流量 (m ³ /h)	标态流量 (m ³ /h)	排放速率 (kg/h)		
	2017/10/16	氮氧化物	990-FQ05-1-1	13.6	154	250	3557	2132	0.328		
			990-FQ05-1-2	13.4	158	249	3526	2113	0.334		
			990-FQ05-1-3	13.7	157	258	3662	2194	0.344		
			平均值	13.6	156	252	3582	2146	0.335		
烟气平均含湿量 4.5%，平均温度 74℃，平均静压 0.07kPa，平均动压 121Pa，平均流速 14.1m/s，理论基准氧含量为 9%。											
	2017/10/17	颗粒物	990-FQ05-2-1	13.8	28.8	48.0	3584	2147	0.062		
			990-FQ05-2-2	13.6	30.2	49.0	3622	2170	0.066		
			990-FQ05-2-3	13.5	29.3	46.9	3584	2147	0.063		
			平均值	13.6	29.4	48.0	3597	2155	0.064		
		二氧化硫	990-FQ05-2-1	13.8	157	262	3584	2147	0.337		
			990-FQ05-2-2	13.6	160	259	3622	2170	0.347		
			990-FQ05-2-3	13.5	164	262	3584	2147	0.352		
			平均值	13.6	160	261	3597	2155	0.345		
		氮氧化物	990-FQ05-2-1	13.8	151	252	3584	2147	0.324		
			990-FQ05-2-2	13.6	155	251	3622	2170	0.336		
			990-FQ05-2-3	13.5	160	256	3584	2147	0.344		
			平均值	13.6	155	253	3597	2155	0.335		
		烟气平均含湿量 4.5%，平均温度 74℃，平均静压 0.06kPa，平均动压 122Pa，平均流速 14.1m/s，理论基准氧含量为 9%。									

表 6 厂界无组织废气检测结果 单位: mg/m³

序号	监测点位	采样日期	采样时段	样品编号	检测项目	
					TSP	臭气浓度 (无量纲)
1	FQ01#	2017/10/16	时段 1	990-FQ01-1-1	0.212	19
			时段 2	990-FQ01-1-2	0.276	16
			时段 3	990-FQ01-1-3	0.372	17
			时段 4	990-FQ01-1-4	0.312	18

序号	监测点位	采样日期	采样时段	样品编号	检测项目	
					TSP	臭气浓度 (无量纲)
	FQ01#	2017/10/17	时段 1	990-FQ01-2-1	0.303	18
			时段 2	990-FQ01-2-2	0.368	16
			时段 3	990-FQ01-2-3	0.249	17
			时段 4	990-FQ01-2-4	0.218	18
2	FQ02#	2017/10/16	时段 1	990-FQ02-1-1	0.452	16
			时段 2	990-FQ02-1-2	0.430	14
			时段 3	990-FQ02-1-3	0.536	15
			时段 4	990-FQ02-1-4	0.446	15
		2017/10/17	时段 1	990-FQ02-2-1	0.517	16
			时段 2	990-FQ02-2-2	0.469	13
			时段 3	990-FQ02-2-3	0.604	16
			时段 4	990-FQ02-2-4	0.720	17
3	FQ03#	2017/10/16	时段 1	990-FQ03-1-1	0.559	17
			时段 2	990-FQ03-1-2	0.625	16
			时段 3	990-FQ03-1-3	0.437	14
			时段 4	990-FQ03-1-4	0.540	14
		2017/10/17	时段 1	990-FQ03-2-1	0.589	15
			时段 2	990-FQ03-2-2	0.718	15
			时段 3	990-FQ03-2-3	0.657	14
			时段 4	990-FQ03-2-4	0.539	17
4	FQ04#	2017/10/16	时段 1	990-FQ04-1-1	0.715	16
			时段 2	990-FQ04-1-2	0.627	15
			时段 3	990-FQ04-1-3	0.527	13
			时段 4	990-FQ04-1-4	0.699	16
		2017/10/17	时段 1	990-FQ04-2-1	0.649	17
			时段 2	990-FQ04-2-2	0.727	15
			时段 3	990-FQ04-2-3	0.594	16
			时段 4	990-FQ04-2-4	0.632	14

表 7 1t/h 蒸汽锅炉水膜除尘废气排口(FQ05#)烟气黑度检测结果

序号	检测点位	检测日期	检测结果		单位
1	1t/h 蒸汽锅炉水膜除尘废气排口(FQ05#)	2017/10/16	990-FQ05-1-1	<1	级
			990-FQ05-1-2	<1	级
			990-FQ05-1-3	<1	级
		2017/10/17	990-FQ05-2-1	<1	级
			990-FQ05-2-2	<1	级
			990-FQ05-2-3	<1	级

5. 委托单位信息

表 8 委托单位信息

委托单位名称	大理川广饲料有限公司		
委托单位地址	大理州大理市凤仪镇祥云路		
联系人	王强	联系电话	0872-2496898

6. 监测期间工况条件（此部分为非计量认证内容）

监测期间由业主方提供工况记录，项目主要产品为浓缩饲料和配合饲料；浓缩饲料设计生产能力 4.0 万吨/年、17.86 吨/小时，正常生产量为 2.0 万吨/年、9.0 吨/小时；配合饲料设计生产能力 6.0 万吨/年、26.8 吨/小时，正常生产量为 3.2 万吨/年、14.3 吨/小时；监测期间 2017 年 10 月 16 日浓缩饲料正常生产量 8.2 吨/小时、配合饲料正常生产量 12.0 吨/小时；2017 年 10 月 17 日浓缩饲料正常生产量 8.0 吨/小时、配合饲料正常生产量 11.6 吨/小时。

编制： 李月文

日期： 2017 年 10 月 25 日

校核： 周光林

日期： 2017 年 10 月 25 日

审核： 熊林

日期： 2017 年 10 月 25 日

批准： 周光林

日期： 2017 年 10 月 25 日

大理白族自治州环保局创新工业园区分局文件

大创工环审【2015】17号

关于大理川广饲料有限公司技改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

大理川广饲料有限公司：

你单位报来的《关于大理川广饲料有限公司技改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以下简称“报告表”），我局收悉。经研究，批复如下：

一、项目位于大理创新工业园区凤仪片区，属改扩建项目。项目总占地面积2400 m²，总建筑面积2204.2m²，总投资400万元，其中环保投资22.7万元。主要建设内容及规模：项目在原址上进行该改扩建，包括生产车间、仓库、办公用房及附属设施等，项目建成后年产饲料10万吨，其中浓缩饲料4万吨，配合饲料6万吨。根据大理州建设项目环境审核受理中心大环评估[2015]5号《关于大理川广饲料有限公司技改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经我局集体研究，同意按照该报

告表所述的地点、性质、建设规模 and 环境保护对策措施进行项目建设。

二、严格执行环境保护的有关法律法规，报告表及相关附件应作为该项目环境保护设计、建设和运行管理的依据。

三、项目在运行过程中应做好以下工作：

(一)、施工期环境保护措施

项目施工期严格执行报告表的相关环保措施及环保“三同时”制度。严格按GB12523-2011《建筑施工场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进行施工噪声的控制。合理安排施工期及施工时间，杜绝扰民事件的发生；落实安全措施，做到安全、文明施工。生活污水、施工废水经临时隔油沉淀处理后回用不外排；固体废弃物、建筑垃圾及时运至相关管理部门指定地点处置，禁止随意倾倒。

(二)、运行期环境保护措施

1、项目实行雨污分流制，规范设置雨污分流制系统，化粪池的容积应大于日废水的排放总量，并定期清掏，保证其处理效果。食堂废水经隔油池处理后与生活污水一同进入化粪池处理达标后排入市政污水管网，外排污水执行《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三级标准、NH₃-N执行《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CJ343-2010) B等级标准。指定专人负责废水处理设施的日常管理及维护，确保设施持续稳定运行。生产废水经沉淀池处理后循环使用，不外排。雨

水经雨水管道收集后排入市政雨水管网。

2、运营期产生的废气主要是粉尘、锅炉废气、原辅材料产生的异味和食堂油烟。项目生产车间产生的粉尘经除尘设施处理达《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中关于颗粒物无组织排放监控限值要求后达标排放；饲料生产厂房及原料仓储采取有效封闭和降尘措施；项目锅炉采用生物质成型燃料、天然气等清洁燃料，产生的废气经水膜除尘系统处理达《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二级排放标准达标排放。恶臭气体排放达《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二级排放标准达标排放；项目食堂须配置油烟净化装置及专门的油烟排气筒，餐饮油烟经油烟净化器处理达到《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GB18483-2001)标准限值要求达标排放。

3、项目须合理布局产噪设备，选用低噪设备，并采取封闭、基础减振等措施，加强进出车辆管理和绿化带的建设工作，设置限速禁鸣标志，加强运营期噪声控制，禁止夜间生产，确保噪声达《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2类标准排放，厂界西侧临公路一侧达4类标准排放，避免对周围环境产生噪声污染。

4、运营期产生的固体废弃物定点、分类收集后委托环卫部门妥善处置，不得随意倾倒。

5、项目须制定《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并报所在地环境保护主管部门备案。

四、项目施工及运行阶段，制定严格的环保制度。加强

环境管理，设专人负责环保工作，切实落实各项环境保护措施，确保环保治理设施正常运行，保证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

五、项目建设必须符合相关行政管理部门的要求。项目性质、规模、地点、生产工艺等发生重大变化须重新办理环保审批手续。项目应严格执行环保“三同时”制度，完工后向我局申请试运行及竣工环保验收。

六、请大理创新工业园区环境监察大队负责该项目环境保护“三同时”监督检查工作。

大理州环保局创新工业园区分局

2015年5月12日



主题词：环保 建设项目 报告表 批复

抄报：大理州环保局

抄送：大理市环保局、大理创新工业园区环境监察大队
大理州环保局创新工业园区分局 2015年5月12日印发

大理川广饲料有限公司文件

大川饲字〔2016〕第05号

签发人：

关于设立环境保护委员会的决定

公司各部门：

根据国家和上级有关部门文件精神，并结合公司实际生产经营发展需要，经研究，特就公司有关环保工作作出如下决定：

一、设立环境保护委员会，主任委员为左有茂，副主任委员为王强、钟彬，环境保护监督员为陈纪文。

二、设立环境保护委员会的目的旨在确保公司生产区、办公区和生活区内的所有有关环保工作符合国家和上级有关要求。

三、环境保护委员会的职责为：制定《环保管理制度》、并按照《制度》要求认真落实、监督、检查各项环保工作。

本决定从2016年9月8日起执行。

大理川广饲料有限公司

2016年9月8日

抄报：公司全体股东

签 法 令

大理川广饲料有限公司《环保管理制度》于 2016 年 9 月 8 日制定完毕，现予以批准发布，自 2016 年 9 月 8 日起开始实施。《环保管理制度》是指导本企业搞好环保管理的法规性文件，各部门要组织员工认真学习，严格贯彻并执行。

签发人：

2016 年 9 月 8 日

环保管理制度

一、总 则

1、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为认真执行全面规划，合理布局，综合利用，化害为利，依靠群众，大家动手，保护环境，造福人民”的环境方针，搞好本企业的环境保护工作，特制订本管理制度。

2、本企业环境保护管理主要任务是：宣传和执行环境保护法律法规及有关法规，充分、合理地利用各种资源、能源，控制和消除污染，促进本企业生产发展，创造良好的工作生活环境，使企业的生产经营活动能尽量减少对周围生态环境的污染。

3、保护环境人人有责。企业员工、领导都要认真、自觉学习、遵守环境保护法律法规及有关法规，正确看待和处理生产与保护环境之间的关系，坚持预防为主，防治结合的方针，提倡车间清洁生产、循环利用，从源头上尽量消灭污染物，并认真执行“谁污染、谁治理”的原则。

4、企业要采取一切可能的措施，把节能减排工作当作硬任务，搞好清洁生产，做好三废排放综合治理，引进和利用先进技术，综合回收利用资源。

5、企业除贯彻、执行本制度外，还必须同时严格执行国家和各级政府有关环保的法规、制度和标准。

二、环保管理职责

为确保环保工作落到实处，公司设立了专门的环境保护委员会，其中，主任委员由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左有茂担任，副主任委员为王强和钟彬，环境保护监督员为陈纪文。该委员会职能为：开展全面、全员、全过程的环保管理和环保技术监督工作。

1、根据《环境保护法》要求，公司设立专门的环境保护委员会，全面负责本企业环境保护工作的管理和监测任务，改善企业环境状况，减少企业对周围环境的污染，并协调企业与政府环保部门的工作。

2、建立企业环境保护网络（微信环保群），不定期召开企业环保情况报告会和专题会议，负责贯彻会议决定，共同搞好本企业的环境保护工作。

3、企业环境保护委员会职责：

（1）在公司分管领导负责下，认真贯彻执行国家、上级主管部门的有关环

保方针、政策和法规，负责本企业环保工作的管理、监察等。

(2) 负责组织制定环保长远规划和年度总结报告。

(3) 监督检查本公司执行“三废”治理情况，参加新建、扩建和改造项目方案的研究和审查工作，并参加验收，提出环保意见和要求。

(4) 组织企业内部环境监测，掌握原始记录、建立环保设施运行台账，做好环保资料归档和统计工作，按时向上级环保部门报告。

(5) 对员工进行环保法律、法规教育和宣传，提高员工的环保意识，并对环保岗位进行培训考核。

4、公司设立环境保护监督员 1 名，以强化环境监管，落实企业节约资源，保护环境的责任。环境监督员的职责：

(1) 协助制定和完善公司环保计划、规章制度。

(2) 负责定期、不定期检查企业生产设施和污染防治设施自动监控设备的安装、入网、运行情况，并按要求记录检查台账。

(3) 负责监督企业污水、废气、固体废物、危险废物、厂界噪声排放的达标情况。

(4) 负责对企业新建、扩建、改建项目执行环境影响评价及“三同时”制度情况进行监督检查，掌握企业污染减排情况，并按要求记录检查台账和污染减排台账。

(5) 按规定向环保部门报告企业污染物排放情况、污染防治设施运行情况和污染减排情况。

(6) 协助企业进行清洁生产、节能节水、污染减排等工作。

(7) 协助组织编写企业环境应急预案，对企业突发性污染事件及时向环保部门报告，并参与处理。

(8) 负责组织对本企业员工进行环保知识培训。

(9) 负责按规定要求记录各环保部门人员来企业检查台账。

三、基本原则

1、企业环保工作由分管环保领导主管，搞好企业内的环保工作，并直接向企业负责人负责环保事项。

2、环保人员要重视防治“三废”污染，保护环境。要把环境保护工作作为

生产管理的一个重要组成部分，纳入到日常生产中去，实行生产环保一起抓。

3、环境保护工作关系到周边环境和每个员工的身体健康及企业生产发展，企业员工必须严格执行环境保护工作制度，任何违反环保工作制度，造成事故者，必将根据事故程度追究责任。

4、防止“三废”污染，实行“谁污染，谁治理”的原则，所有造成环境污染和其它公害的车间都必须提出治理规划，有计划、有步骤地加以实施，企业在财力、物力、人力方面应及时给予安排解决。

5、对环保设施、设备等要认真管理，建立定期检查、维修和维修后验收制度，保证设备、设施完好，运转率达到考核指标要求，并确保备品备药的正常储备量。

6、在下达企业考核各项技术经济指标的同时，把环保工作作为评定内容之一。

7、凡新建、扩建、改造项目中的“三废”治理和综合利用工作所需资金、设备材料，必须同时列入计划，切实予以保证，在施工过程中不得以任何理由为借口排挤“三废”治理和综合利用工程的资金、设备、材料和人力等。

四、废水排放管理

1、公司废水排放标准执行国家标准《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三级标准、NH₃-N 执行《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CJ343-2010) B 等级标准。公司应加强对产生的生产生活污水的治理与检测，确保废水治理达标排放。

2、公司应努力开发利用水循环利用技术，节约水资源，减少废水排放。

3、公司应做好污水治理设施的管理、维护和检查，做好运行记录。

五、废气排放管理

1、公司废气排放标准执行国家标准《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中关于颗粒物无组织排放监控限值要求和二级排放标准，公司应加强对生产产生的大气污染物的治理和监测，确保达标排放。

2、公司在用锅炉必须安装除尘和 SO₂ 治理设施，并做好设施的管理、维护和保养，做好运行记录。

3、公司应积极采用废气回收利用、余热余压利用技术，减少环境污染。

4、公司应尽可能地选用优质燃烧物质，以减少 SO₂ 的产生。

六、固体废物处置管理

1、公司生产产生的固体废物为锅炉炉渣。

2、生活产生的固体废物包括食堂剩菜剩饭和员工生活垃圾。

3、公司应做好废渣的回收利用或及时清理运输到附近的环保部门安置的垃圾回收点。

七、噪声和粉尘管理

1、按工艺要求，在生产机组相应位置安装了消音设备、减振措施和脉冲除尘设备。

2、厂区大门设立了限速禁鸣标志。

八、污染事故管理

1、针对可能发生的水污染、大气污染等事故，公司应制定完善的《环境突发事件应急预案》，以有效对突发环境污染与破坏事故，提高应急反应和救援水平。

2、公司《环境突发事件应急预案》应明确救援队伍职责，对信息发送、出警、现场处置、污染跟踪、调查取证、后勤保障等作出详细的规定。

3、公司《环境突发事件应急预案》应定期修订和演练，对演练中发现的问题进行分析，补充和完善预案。

4、公司发生环境污染事故后，应立即启动预案，并上报环保部门与政府主管部门，按照应激预案开展救援，将污染突发事故对人员、财产和环境造成的损失降至最小程度，最大限度地保障人民群众的生命财产安全及生态环境安全。

5、公司发生污染事故后，应按照《环境保护法》等法规要求，妥善做好事故的善后工作，并协助环保部门做好事故原因的调查和处理，制定出防范事故再发生的措施。

九、奖励和惩罚

1、凡本企业员工，在环境保护工作中，成绩明显者给予精神和物质奖励。

2、凡本企业员工玩忽职守，任意排放企业“三废”，造成污染环境事件，按照《环境保护法》及公司有关规章制度，视情节轻重，给予赔款、罚款、行政处分、开除等处分，直至追究刑事责任。

十、附则

- 1、本制度与国家法律、法规等部门文件有抵触时，按上级文件规定执行。
- 2、本管理制度属企业规章制度的一部分，由企业环境保护管理委员会贯彻落实和执行。环保职能部门要严格执行，并监督、检查。
- 3、本制度自发布之日起实施。

大理川广饲料有限公司

2016年9月8日

员工行为准则

为确保正常工作秩序，特制订员工行为准则如下：

- 一、 遵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各项规章制度。
- 二、 严守公司秘密，维护公司形象。
- 三、 机动车进出公司须遵守禁鸣限速规定，机动车和自行车停放在规定区域。
- 四、 上下班时间：8:00—18:00。上班后不得再处理吃早餐等私人事务。中午原则上 12:00 就餐，根据生产和装卸等实际情况可酌情安排午餐后适当休息。
- 五、 规定所有员工中午必须在公司食堂统一就餐。
- 六、 严禁在公司内聚众赌博。
- 七、 严禁挪用或侵占公司财物。
- 八、 热情礼貌接洽外来造访人员，严禁与客户或司机等发生争执。
- 九、 凡遇需要休假情况，必须至少提前一天提交书面请假条。
- 十、 凡需要离职者，必须至少提前 15 天提交书面申请。经批准且完善离职手续后方可离岗。
- 十一、 工作期间严禁离岗外出。
- 十二、 公司内严禁出现不文明或不恰当言行、吵架或打架。
- 十三、 工作期间严禁饮酒。
- 十四、 生产区、库房、检化验室严禁吸烟。休息期间只能在指定区域吸烟且烟头必须熄灭后丢到规定位置。
- 十五、 厉行节约，遵守有关用电用水规定。
- 十六、 严禁私自带领外来人员进入公司甚至留宿。
- 十七、 严禁携带有毒有害、易燃易爆或违禁物品进入公司。
- 十八、 严禁在 23:00—7:00 期间私自进出公司。

如有违反以上制度者，可酌情给予警告、扣积分、罚款、停工、开除等处分。如有触犯法律者则移交司法机关处理。外勤销售人员作息制度如与该准则冲突部分，以《销售员岗位细则》为准。

本制度从 2016 年 5 月 1 日起执行。

大理川广饲料有限公司

2016 年 4 月 26 日



云南省环境保护行业污染治理资质证书

证书编号：云环治证字052号

经审定合格，具备承接环境污染治理业务的能力，特发此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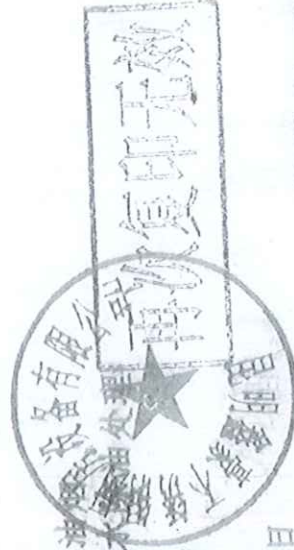
持证单位：昆明鑫豪不锈钢厨房设备有限公司

证书级别：丙级

专业类别：废气治理：饮食业油烟
废水治理：含油废水

获证时间：二00六年七月十日

有效期至：二0一七年七月十日



云南省环境保护产业协会

二0一五年七月十一日



中国环境保护产品认证证书

证书编号: CCAEPI-EP-2011-049

持证单位名称: 北京世纪清科环保设备有限责任公司

持证单位地址: 北京市昌平区昌平镇北环里17号楼3单元10室

生产厂名称: 北京世纪清科环保设备有限责任公司

生产厂地址: 北京市昌平区水南路18号

产品名称: 静电式饮食业油烟净化设备

产品型号: SABD-JD型 | 风量 (m³/h): 2000 ~ 20000

产品标准/技术要求: 饮食业油烟净化设备技术要求及检测技术规范

(试行) (HJ/T62-2001)

认证模式: 产品检验+工厂(现场)检查+认证后监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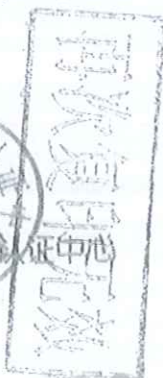
发证日期: 2014年3月26日

有效期至: 2018年3月26日

发证机构: 中环协(北京)认证中心

签发人:

陈群



本证书有效性请上网或电话查询

网址: www.caepl.org.cn 电话: 010-51555010

中国环境保护产业协会印制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注册号: 01708Q11893R0S

兹证明

北京世纪清科环保设备有限责任公司

北京市昌平区水南路18号, 102200

建立的质量管理体系符合

GB/T19001-2000 idt ISO9001:2000 标准

认证/注册范围

销售机械设备、钢材、厨房用具;
技术开发、技术转让

初评获证日期: 2014-03-25

证书有效期: 2014-03-25 ~ 2018-03-24

证书的有效性需经 XGQ 定期的监督审核确认(特 其间隔不超过 12 个月)。第一次审核

第二次审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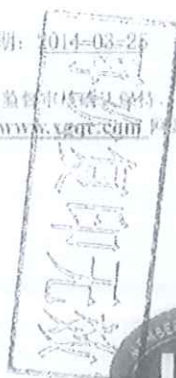
证书的有效信息可查询 <http://www.xgqc.com> 网站。

合格标识贴处

合格标识贴处



体系认证
CNAS C017-Q



IAF



北京兴国环球认证有限公司

中国·北京·宣武区白纸坊西街22号都市晴园1209室 100054

2012.2.7
 2012.2.7
 2012.2.7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注册号 530100100218080

名称 昆明鑫豪不锈钢厨房设备有限公司
 住所 昆明西山度假区广家巷133号
 法定代表人姓名 赵志林
 公司类型 自然人出资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 厨房设备的制造及销售；不锈钢材料及制品、建筑材料、装饰材料、橱柜材料、橱柜付料、新产品、普通机械、家用电器五金交电、日用百货、酒店设备用品的销售；厨房污水垃圾处理设备的销售；厨房油烟净化、厨房垃圾处理项目的开发和开展经营及维修（以上经营范围中涉及国家法律、行政法规规定须经批准的项目和时限开展经营活动）

注册资本 壹仟壹佰万元正
 实收资本 壹仟壹佰万元正



成立日期 二〇〇〇年九月十一日
 营业期限 二〇一〇年九月十一日至二〇二〇年九月十一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 组织机构代码证



代 码: 530100171615

机构名称: 昆明鑫茂平高幕墙设备有限公司

机构类型: 企业法人 赵志林

地 址: 昆明市官渡区大板桥新道大板桥工业开发区义兴路

有 效 期: 自2012年05月09日至2015年05月09

颁发单位: 云南省昆明市质量技术监督局

登 记 号: 组代管530100-090946-1

说 明

1. 中华人民共和国组织机构代码是组织机构代码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唯一的、始终不变的法定的代码标识,《中华人民共和国组织机构代码》是组织机构代码法定代码标识的凭证,分正本和副本。
2. 《中华人民共和国组织机构代码》不得出租、出借、冒用、转让、伪造、篡改、非法买卖。
3. 《中华人民共和国组织机构代码》登记前发生变更时,应当向发证机关申请变更登记。
4. 各组织机构应当按照有关规定,接受发证机关的年度检验。
5. 组织机构依法注销、撤销时,应向原发证机关办理注销登记,并交回全部代码证。



中华人民共和国
质 量 监 督 检 验 中 心

请于每年相关证照年检后及时办理相关业务,请提前来本局,若不能及时来办理相关业务,请提前来本局。

年 检 记 录

再次复印无效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NO.2011 2622903



2014010272U
2014010272U
有效期截至:2017.01.23



检测报告

报告编号: ZY(2014)(认)字 第(06-大)号

产品名称: SJ-YJ-D-4A静电式油烟净化器

委托单位: 北京世纪清科环保设备有限责任公司

检测类别: 认证检测

发送日期: 2014 年 2 月 18 日

再次复印无效

北京中研环能环保技术检测中心

北京中研环能环保技术检测中心

检测报告

报告编号: ZY(2014)(认)字 第(06-大)号

第1页 共2页

产品名称	SJ-YJ-D-4A 静电式油烟净化器	商 标	/
受检单位	北京世纪清科环保设备有限责任公司	规模类型	大
生产单位	北京世纪清科环保设备有限责任公司	规格型号	SJ-YJ-D-4A
采样地点	北京市环科院司试验台(2)	抽样时间	2014-02-11
样品数量	平行样不少于5个	抽样者	姚生临 李树慧
抽样基数	2	原编号或生产日期	2014001007
检 验 依 据	GB 18483-2001《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试行) HJ/T 62-2001《饮食业油烟净化设备技术要求及检测技术规范》(试行)		
检 验 项 目	1. 油烟净化设备的技术文件、说明书、标牌、产品外观等, 2. 静电油烟净化设备极板间绝缘电阻、控制箱接地电阻, 湿式油烟净化设备烟气含水率等; 3. 油烟净化设备的本体阻力、漏风率、进出口油烟浓度, 净化效率等。		
检验仪器 及编号	崂应 3012H 皮托管全自动烟尘油烟采样仪 (SB002) JK-951A 多功能红外测油仪 (SB008)		
检 验 结 论	按以上检测依据对 SJ-YJ-D-4A 静电式油烟净化器进行检测, 其各项指标均符合标准要求。		
备 注	/		

签发: 杨明华

审核: 姚生临

报告编制: 李树慧

附件 1

北京中研环能环保技术检测中心

饮食业油烟净化设备（实验室）检测项目

报告编号：ZY(2014)(认)字第(06-大)号

第 2 页 共 2 页

序号	检验项目	单位	标准要求	检验结果	单项评定
1.	技术文件	/	图纸、设计说明书、企业标准齐备。	齐全	合格
2	产品外观	/	应平整光洁，便于安装、保养、维护。静电式设备应有醒目的安全提示。	完好	合格
3	标 牌	/	符合 GB/T13306	有	符合
4	说明书	/	符合 GB/T9969 1 并注明设备保养周期和使用年限。	有	符合
5	净化器本体阻力	Pa	静电式 ≤ 300	102	合格
6	控制箱接地电阻	Ω	≤ 2	0.4	合格
7	静电式设备极板间绝缘电阻	M Ω	≥ 50	5500	合格
8	湿式净化设备出口烟气含水率	%	< 8	/	/
9	设备本体漏风率	%	< 5	0.4	合格
10	额定风量值	m ³ /h	/	2000	/
11	正常运行使用时间	年	≥ 1	> 1	合格
12	额定风量下净化效率	%		92.3	合格
13	80%风量下净化效率	%	大型： ≥ 85	91.6	合格
14	120%风量下净化效率	%		91.1	合格
15	额定风量下油烟排放浓度	mg/m	2	0.80	合格
备 注		检验合格			



2006.01.13.01

正本

北京中环普天环境中心站
监 测 报 告

中环[2014]-092号

项目名称: SJ-YJ-D型餐饮油烟净化器委托监测

委托单位: 北京世纪清科环保设备有限责任公司

监测类别: 委托监测

报告日期: 2014年2月14日

(加 盖 业 务 专 用 章)



1. 样品情况

表 1 样品基本情况

受 检 单位名称	北京世纪清科环保设 备有限责任公司		采样地点	油烟净化设备进、出口	
样品类型	固定源排气	采样方式	监测方采	采 样 人	姚生临等
样品数量	8 个	保存方式	符合要求	接样时间	2014/02/15
监测时间	2014/02/15	送 样 人	姚生临	分 析 接 样 人	金 怡

2. 监测及测试条件

监测期间生产工况正常。

3. 监测项目、方法、设备和人员

表 2 监测分析方法及主要仪器一览表

样品 名称	监测方法	监测和分析设备	分析 人员	备注 (最低检出 限)
油烟	GB 18483-2001 GB/T19488-1996	TH-880 VI 型全自动烟尘(油 烟)采样仪	姚生临	
		OIL 420 型红外分光测油仪	金 怡	

4. 监测结果

监测结果报告单

委托单位：北京世纪清科环保设备有限责任公司

任务名称：SJ-YJ-D型餐饮油烟净化设备委托监测

NO.1

监 测		结 果			
设备名称	污染物名称	标况流量 m ³ /h	实测浓度 mg/m ³	基准排放浓度 mg/m ³	排放量 kg/h
JCW 型油 烟净化设 备进口	油烟	4253	14.5	10.3	0.062
		4378	17.1	12.4	0.075
		4409	13.6	9.98	0.060
		4341	15.5	11.2	0.067
平均值		4345	15.2	11.0	0.066
设备名称	污染物名称	标况流量 m ³ /h	实测浓度 mg/m ³	基准排放浓度 mg/m ³	排放量 kg/h
JCW 型油 烟净化设 备出口	油烟	4561	1.49	1.13	0.007
		4435	1.63	1.21	0.007
		4579	1.54	1.18	0.007
		4538	1.21	0.91	0.005
平均值		4528	1.47	1.11	0.007

备注：基准灶头数为 3 个。该油烟净化设备油烟去除效率为 89.90%。

5. 校验监测结论（本结论不属认证范围）

5.1 由监测结果可看出 JCW 型油烟净化设备出口的平均油烟基准排放浓度为 $1.11\text{mg}/\text{m}^3$ ，符合国家《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GB 18483-2001） $2.0\text{mg}/\text{m}^3$ 的要求。

5.2 JCW 型油烟净化设备的油烟去除效率为 89.90%，符合国家《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GB18483-2001）中型油烟净化器净化效率 75% 的要求。

编制: 李一慧

日期: 2014年2月14日

校核: 李一慧

日期: 2014年2月14日

审核: 姚生福

日期: 2014年2月14日

批准: 李一慧

日期: 2014年2月14日

再次复印无效

环境突发事件应急预案

大理川广饲料有限公司

2015年10月16日

大理川广饲料有限公司

环境突发事件应急预案

1 总则

1.1 编制目的

建立健全环境污染事故应急机制，提高公司应对涉及公共危机的突发环境污染事故的能力，维护社会稳定，保障公众生命健康和财产安全，保护环境，促进社会全面、协调、可持续发展。

1.2 编制依据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国家突发公共事件总体应急预案》和《国家突发环境事故应急预案》及相关的法律、行政法规，制定本预案。

1.3 事故分级

按照生命和财产损失、环境污染事故严重性和紧急程度进行分级：

（一）满足下列情形之一者，为特大突发性环境污染事件：

- 1、造成的直接经济损失在 100 万元以上的；
- 2、有人员中毒死亡的；

3、事件危害可引起大面积污染，跨区域污染，并有迅速扩大或发展趋势的。

（二）满足下列情形之一者，为重大突发性环境污染事件：

1、造成的直接经济损失在 30 万元以上、100 万元以下的；

2、有人员出现明显中毒症状的；

3、事件危害影响到周围地区、经自救或一般救援不能迅速予以控制，并有进一步扩大或发展趋势的。

（三）满足下列情形之一者，为较大突发性环境污染事件：

1、造成的直接经济损失在 1 万元以上、30 万元以下的；

2、有人员出现中毒症状的事件；

3、事件危害在一定范围内，经自救或组织救援能予以控制，并无进一步扩大或发展趋势的。

（四）一般突发性环境污染事件

由于污染或破坏行为造成直接经济损失在千元以上、万元以下（不含万元）的环境污染事件。

1.4 适用范围

本预案适用于大理川广饲料有限公司生产厂区内人为或不可抗力造成的废气、废水、固废（包括危险废物）、危险化学品、有毒化学品、电磁辐射，以及核、生物化学等环境污染、破坏事件；在生产、经营、贮存、运输、使用和处置过程中发生的爆炸、燃烧、大面积泄漏等事故；因自然灾害造成的危及人体健康的环境污染事故；影响饮用水源地水质的其它严重污染事故等。

1.5 工作原则

公司在建立突发性环境污染事故应急系统及其响应程序时，应本着实事求是、切实可行的方针，贯彻如下原则：

（1）坚持以人为本，预防为主。

加强对环境事故危险源的监测、监控并实施监督管理，建立环境事故风险防范体系，积极预防、及时控制、消除隐患，提高突发性环境污染事故防范和处理能力，尽可能地避免或减少突发环境污染事故的发生，消除或减轻环境污染事故造成的中长期影响，最大程度地保障公众健康，保护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

（2）坚持统一领导，分类管理，分级响应。

接受政府环保部门的指导，使公司的突发性环境污染事故应急系统成为区域系统的有机组成部分。加强公司各部门之间协同与合作，提高快速反应能力。针对不同污染源所造成的环境污染的特点，实行

分类管理，充分发挥部门专业优势，使采取的措施与突发环境污染事故造成的危害范围和社会影响相适应。

(3) 坚持平战结合，专兼结合，充分利用现有资源。

积极做好应对突发性环境污染事故的思想准备、物资准备、技术准备、工作准备，加强培训演练，应急系统做到常备不懈，可为本公司提供服务，在应急时快速有效。

2 组织指挥与职责

2.1 应急工作领导小组

组长：总经理

副组长：办公室主任

成员：各部门负责人

2.2 应急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应急指挥部）

主任：总经理

副主任：办公室主任、生产部经理

成员：各部门负责人

2.3 工作任务和职责

(1) 重大环境危险源控制组

负责在紧急状态下的现场抢险作业，及时控制危险源，并根据危险化学品的性质立即组织专用的防护用品及专用工具等。该组由专业人员组成。由办公室负责。

(2) 人员抢救组

负责在现场附近的安全区域内设立临时休息救护点，对受伤人员紧急护送至医院治疗。该组由品管部人员组成。由品管部负责。

(3) 灭火救援组

负责现场灭火、现场伤员的搜救、设备容器的冷却、抢救伤员及事故后对被污染区域的洗消工作。由公司生产部员工组成。由生产部负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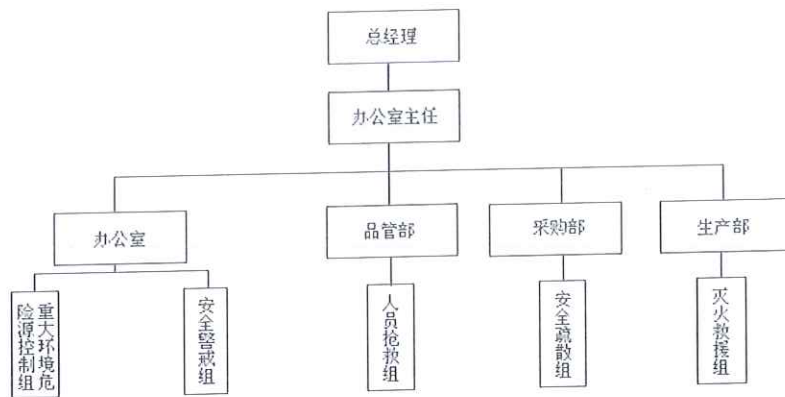
(4) 安全疏散组

负责对现场及周围安全人员进行防护指导、人员疏散及周围物资转移等工作。由公司采购部人员组成。由采购部负责。

(5) 安全警戒组

负责布置安全警戒，禁止无关人员和车辆进入危险区域，在人员疏散区域进行治安巡逻。由办公室负责。

组织机构图如下：



组织机构图

3 预防和预警

3.1 环境污染事故源

3.1.1 企业基本信息

(1) 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大理川广饲料有限公司		
通讯地址	大理市凤仪镇祥云路大理川广饲料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	左有茂	联系人	左有茂
联系电话	2489966	传真	2496898
邮政编码	671005	行业类别及代码	饲料加工 56008634-0
占地面积(平方米)	2400	绿化面积(平方米)	100
总投资(万元)	400	其中:环保投资(万元)	22.7

本项目位于大理市凤仪镇祥云路，厂界西侧紧邻大凤路。项目用地属租赁工业用地，业主从出租方处租赁厂房和办公室，作为本项目生产、办公用房。

建筑的正西面朝向大凤路，根据厂区建筑构成，结合厂区的各种自然条件，将厂区划分为四个功能区：办公区、生产区、原料堆放区、成品库。办公区（含化验室）位于厂区北侧，生产区位于厂区东侧（其中，锅炉房位于厂区东北角），原料堆放区位于厂区南侧，成品堆放区位于厂区中部。生产区、原料储存区、成品堆放区为单层建筑，办公区、化验室、值班室为双层建筑，下层为砖混结构、上层为钢架构。在此区域形成广场空间，进行集中绿化，美化环境，为企业创造良好的形象。主要生产设备有提升机、粉碎机、电子配料秤、喷油系统、混合机、锅炉、制粒机、破碎机、振动筛和定量包装秤；初期劳动定员 14 人，其中管理人员 7 人，职工 7 人；工作制度为年生产 300 天，每天 1 班，每班 8 小时。生产过程中所使用的原料包括玉米、豆粕、棉粕等；主要产品是猪饲料（浓缩饲料、配合饲料）、鸡料（浓缩饲料、配合饲料）和鱼配合饲料，设计年生产能力为 10 万吨；本工程用于降低、减少建设运行不利影响的环境保护费用总投资 22.7 万元，占工程总投资的 5.68%。

（2）自然环境：

A、水系

公司附近有高原淡水湖泊洱海，洱海是云南省第二大淡水湖泊，洱海流域地处澜沧江、金沙江和元江三大水系分水岭地带，湖面积 251.32 平方公里，汇水面积 2565 平方公里，湖长 40.39 公里，平均湖宽 6.3 公里，湖周长 133.21 公里，平均水深 8.8 米，最大水深 19.5 米，蓄水量 27.43 亿立方米。洱海主要水源北接茈碧湖、西湖和海西海湖水，西纳苍山 18 溪，南有波罗江，东有南村、向阳、挖色等小溪流，天然出水口为西洱河，人工出口引洱入宾，湖水经澜沧江出国境注入湄公河。引洱入宾注入金沙江水系。公司区内主要水系为波罗江，波罗江发源于山哨水库，汇入洱海，凤仪片区是由周边高山围成的平坝，现状形成许多冲沟，汇入波罗江或白塔河。波罗江长 17.5 公里，平均坡降 0.77%，径流面积 297.13 平方公里，多年平均地表径流量 1.141 亿立方米，枯期每秒流量 0.26 米。

B、气候特征

大理市地处低纬度高原地带，属北亚热带高原季风气候，特点是冬暖夏凉，四季如春，日照充足，雨热同季，干湿分明，风能丰富。坝区年平均气温 15.1℃，年平均降水量 1080 毫米，降水量 85%集中在 5 至 10 月；年平均日照 2276 小时，最热月(7 月)平均气温 20.1℃，最冷月(1 月)平均气温 8.7℃，无高于 35℃和低于 5℃的日平均气温，平均相对湿度 79%。常年主导风向为西南风，年平均风速每秒 4.1 米，最大风速每秒 27.9 米，瞬时最大风速每秒 40 米。大理片区年均风速每秒 2.3 米。

(3) 周围居民及敏感信息

公司对公众比较关系的环境问题如异味的产生进行了有效的控制，杜绝此类事件对人民生命财产产生不利影响；同时，公司严格控制废水的排放，经沉淀处理的废水用于绿化灌溉，严禁对外排放；固体废物经定点收集后交环卫部门统一处理；禁止此类事件引起社会环境问题，造成严重后果。

3.1.2 环境污染事故源

水污染源：主要有工人生活用水。

大气污染源：主要是生产加工产生工业粉尘和原料进厂、成品出厂装车过程产生的粉尘以及锅炉燃烧烟气。

噪声污染源：主要噪声源为粉碎机、提升机、混合机等设备。

固体废弃物：主要有工人产生的生活垃圾，少量饲料加工生产线废饲料粉末。

其它风险源：

根据同类比调查结果，确定生产装置潜在的风险因素。

主体生产装置及储运过程中潜在的风险因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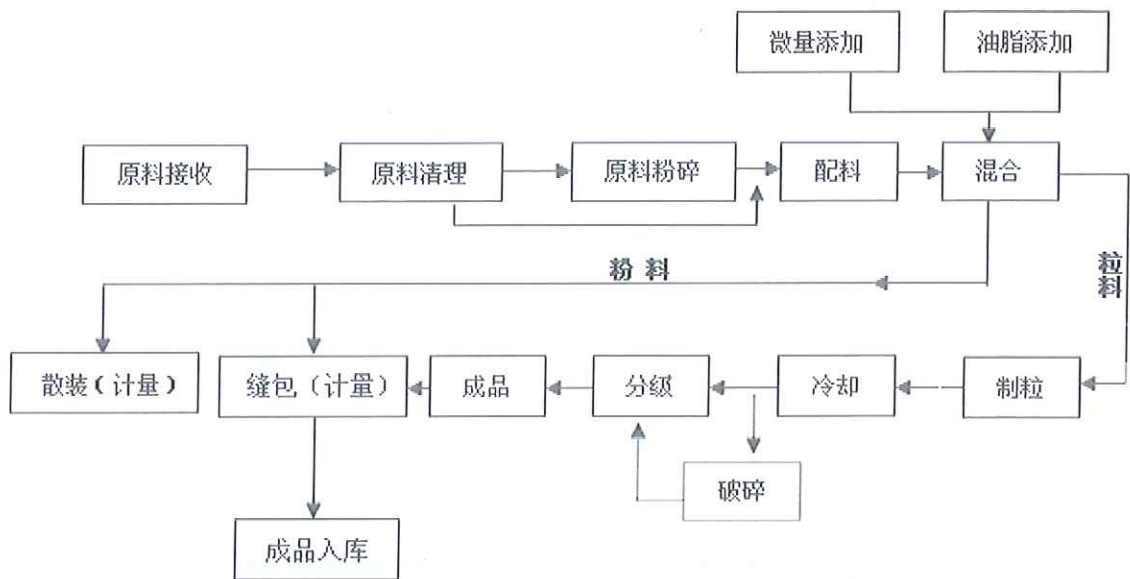
事件种类：火灾；

发生原因：违规操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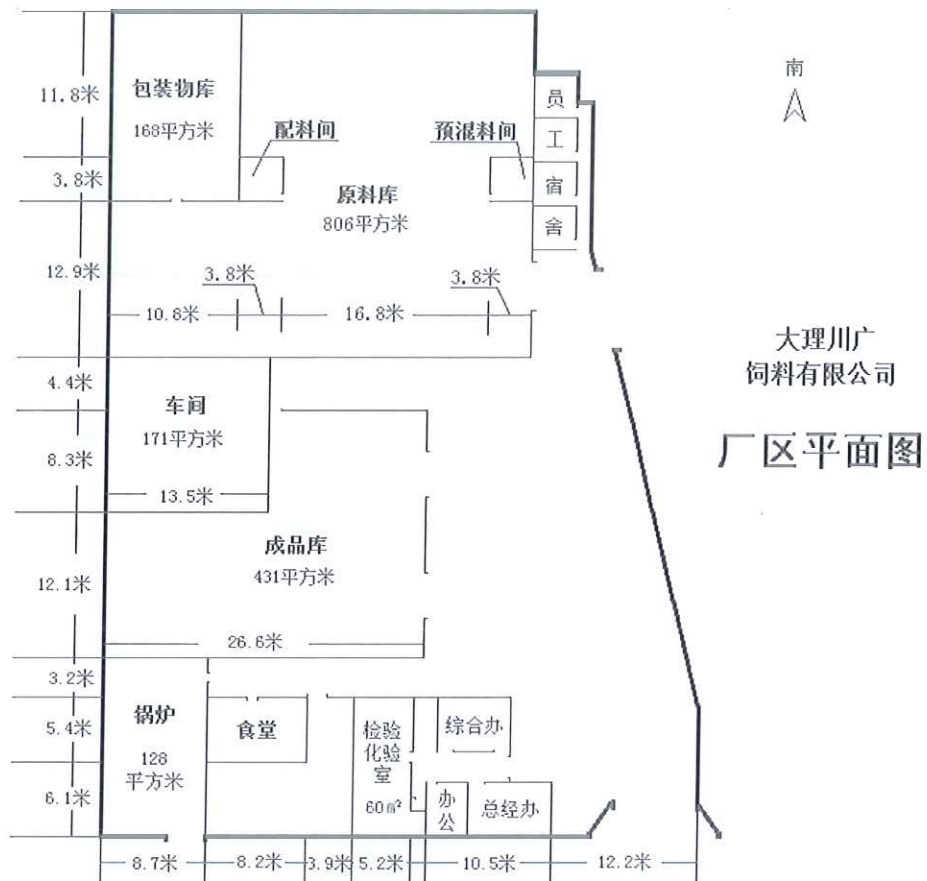
易发场所：物资储存场所、除尘设施；

发生的可能性：发生的概率低，影响较大。

生产工艺流程图：



厂区平面及排污管线图：



3.2 预防工作

已经对公司在生产过程中产生、贮存、运输等事故源进行了调查，掌握了本公司潜在事故源环境优先污染物的产生、种类及分布情况，针对污染物的特点提出了相应的应急措施。

公司主要的潜在事故源优先污染物：

序号	污染物名称	分布情况	相应的应急措施
1	废水	生活区	关闭水源，拦截外流废水，回收并处理。

2	废气	生产区	停止生产，修复除尘设备。 安装有锅炉配套设备引风机和鼓风机确保燃料充分燃烧无固体烟尘且配套水循环除尘。
3	噪声	生产区	停止生产，修复降噪设施。
4	固体废弃物	生产、生活区	回收废弃物，由专人向环卫部门交接。

3.3 预警及措施

按照突发事故严重性、紧急程度和可能波及的范围，对突发性环境污染事故的预警进行分级，分为一般（IV级）、较重（III级）、重大（II级）、特大（I级）四级预警，分别用蓝色、黄色、橙色和红色标示。根据事态的发展情况和采取措施的效果，预警可以升级、降级或解除。

当突发性环境污染事故已经发生，但尚未达到一般（IV级）预警标准时，所在部门、车间应向公司应急指挥部和相关部门预警。

应急状态下公司内部应急救援相关机构联络电话：

部门或姓名	指挥部职务	联系电话
办公室	办公室	0872-2489966

左有茂	总指挥	13988508822
左秀华	副总指挥	15198372236
王强	副总指挥	13540004706
王东升	成员	13577273135
陈纪文	成员	13324946939
邓德波	成员	18213385117
杨丽芝	成员	13577213175

应急状态下公司外部应急职能部门联络电话：

职能部门	联系电话
创新工业园区安委办	0872-2311625
大理州环保局创新工业园区分局	0872-2326772
安监局	0872-2484121
公安局	0872-2495110
消防队	119
医院	120

收集到的有关信息证明突发性环境污染事故即将发生或者发生的可能性增大时，按照相关应急预案执行。

进入预警状态后，应当采取的措施：

- (1) 立即启动相关应急预案。

(2) 发布预警公告。

(3) 转移、撤离或者疏散可能受到危害的人员，并进行妥善安置。

(4) 指令各环境应急救援队伍进入应急状态，随时掌握并报告事态进展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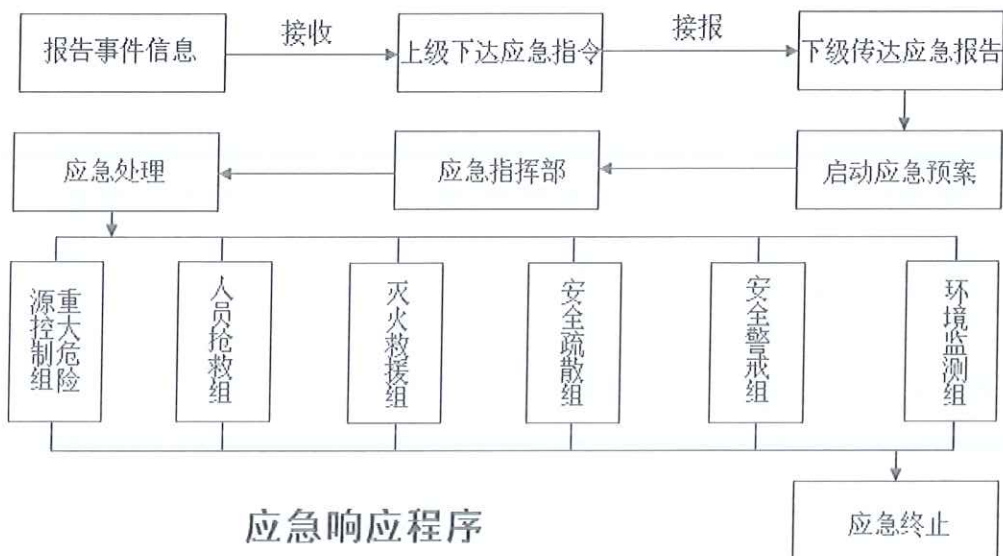
(5) 针对突发事故可能造成的危害，封闭、隔离或者限制使用有关场所，中止可能导致危害扩大的行为和活动。

(6) 调集环境应急所需物资和设备，确保应急保障工作。

4 应急响应

4.1 应急响应程序

应急响应程序方框图如下：



4.2 信息报送与处理

4.2.1 突发性环境污染事故报告时限和程序

突发性环境污染事故责任部门和责任人以及公司环保领导小组发现突发性环境污染事故后，应即时向相关职能部门报告，并立即组织进行现场调查。

4.2.2 突发性环境污染事故报告方式与内容

突发性环境污染事故的报告分为初报、续报和处理结果报告三类。初报从发现事件后立即上报；续报在查清有关基本情况后随时上报；处理结果报告在事件处理完毕后立即上报。

初报可用电话直接报告，主要内容包括：环境事故的类型、发生时间、地点、污染源、主要污染物质、人员受害情况、事件潜在的危害程度、转化方式趋向等初步情况。

续报可通过网络或书面报告，在初报的基础上报告有关确切数据，事件发生的原因、过程、进展情况及采取的应急措施等基本情况。

处理结果报告采用书面报告，处理结果报告在初报和续报的基础上，报告处理事件的措施、过程和结果，事件潜在或间接的危害、社会影响、处理后的遗留问题，参加处理工作的有关部门和工作内容。

4.3 指挥和协调

4.3.1 指挥和协调机制

根据需要，公司成立环境应急指挥部，负责指导、协调突发性环境污染事故的应对工作。

环境应急指挥部根据突发性环境污染事故的情况通知有关部门及其应急机构和救援队伍，并向大理州环保局创新工业园区分局应急救援指挥机构报告。各应急机构接到事故信息通报后，应立即派出有关人员和队伍赶赴事发现场，在现场救援指挥部统一指挥下，按照各自的预案和处置规程，相互协同，密切配合，共同实施环境应急和紧急处置行动。现场应急救援指挥部成立前，各应急救援专业队伍必须在当地政府和事发单位的协调指挥下坚决、迅速地实施先期处置，果断控制或切断污染源，全力控制事件态势，严防二次污染和次生、衍生事件发生。

应急状态时，专家组组织有关专家迅速对事件信息进行分析、评估，提出应急处置方案和建议，供指挥部领导决策参考。根据事件进展情况和形势动态，提出相应的对策和意见；对突发性环境污染事故的危害范围、发展趋势作出科学预测，为环境应急领导机构的决策和指挥提供科学依据；参与污染程度、危害范围、事件等级的判定，对污染区域的隔离与解禁、人员撤离与返回等重大防护措施的决策提供技术依据；指导各应急分队进行应急处理与处置；指导环境应急工作的评价，进行事件的中长期环境影响评估。

发生环境事故的有关部门要及时、主动向环境应急指挥部提供应急救援有关的基础资料。

4.3.2 指挥协调主要内容

环境应急指挥部指挥协调的主要内容包括：

- (1) 提出现场应急行动原则要求；
- (2) 派出有关专家和人员参与现场应急救援指挥部的应急指挥工作；
- (3) 协调各级、各专业应急力量实施应急支援行动；
- (4) 协调受威胁的周边地区危险源的监控工作；
- (5) 协调建立现场警戒区和交通管制区域，确定重点防护区域；
- (6) 及时向大理州环保局创新工业园区分局报告应急行动的进展情况。

4.4 应急监测

公司环保领导小组第一时间对突发性环境污染事故进行他们向大理州环保局创新工业园区分局报告，并配合应急监测工作。

4.5 信息发布

突发性环境污染事故发生后，要及时发布准确、权威的信息，正确引导社会舆论。

4.6 安全防护

4.6.1 应急人员的安全防护

现场处置人员应根据环境事故的特点，配备相应的专业防护装备，采取安全防护措施，严格执行应急人员出入事发现场程序。

4.6.2 受灾群众的安全防护

现场应急救援指挥部负责组织群众的安全防护工作，主要工作内容如下：

(1) 根据突发性环境污染事故的性质、特点，告知群众应采取的安全防护措施；

(2) 根据事发时当地的气象、地理环境、人员密集度等，确定群众疏散的方式，指定有关部门组织群众安全疏散撤离；

(3) 在事发地安全边界以外，设立紧急避难场所。

4.7 应急终止

4.7.1 应急终止的条件

符合下列条件之一的，即满足应急终止条件：

- (1) 事件现场得到控制，事件条件已经消除；
- (2) 污染源的泄漏或释放已降至规定限值以内；
- (3) 事件所造成的危害已经被彻底消除，无继发可能；
- (4) 事件现场的各种专业应急处置行动已无继续的必要；
- (5) 采取了必要的防护措施以保护公众免受再次危害，并使事件可能引起的中长期影响趋于合理且尽量低的水平。

4.7.2 应急终止的程序

(1) 现场救援指挥部确认终止时机，或事件责任单位提出，经现场救援指挥部批准；

(2) 现场救援指挥部向所属各专业应急救援队伍下达应急终止命令；

(3) 应急状态终止后，应根据有关指示和实际情况，继续进行环境监测和评价工作。

4.7.3 应急终止后的行动

(1) 突发性环境污染事故应急处理工作结束后，应组织相关部门认真总结、分析、吸取事故教训，及时进行整改；

(2) 组织各专业组对应急计划和实施程序的有效性、应急装备的可行性、应急人员的素质和反应速度等作出评价，并提出对应急预案的修改意见。

(3) 参加应急行动的部门负责组织、指导环境应急队伍维护、保养应急仪器设备，使之始终保持良好的技术状态。

5 应急保障

5.1 资金保障

公司配置专项资金用于环境突发事件应急过程中的各种花费，提供必要的资金支持。

5.2 装备保障

公司对应急救援人员配备专门的装备，保证救援过程中的顺利进行。

5.3 通信保障

公司建立和完善了环境安全应急指挥系统、环境应急处置系统和环境安全科学预警系统。配备必要的有线、无线通信器材，确保本预案启动时各应急部门之间的联络畅通。

(1) 24 小时有效内部、外部通讯联络电话：2489966；

(2) 24 小时有效报警装置：总经理电话：13988508822；

(3) 大理州环保局创新工业园区分局电话：2320795。

5.4 人力资源保障

公司建立了突发性环境污染事故应急救援队伍，培训了一支常备不懈，熟悉环境应急知识，充分掌握各类突发性环境污染事故处置措施的预备应急力量；保证在突发事故发生后，能迅速参与并完成抢救、排险、消毒、监测等现场处置工作。

5.5 技术保障

建立环境安全预警系统，组建环保领导小组，确保在启动预警前、事件发生后相关成员能迅速到位，为指挥决策提供服务。

5.6 宣传、培训与演练

对厂内员工进行教育、培训和发布有关信息。

5.6.1 加强环境保护科普宣传教育工作，普及环境污染事件预防常识，增强职工的防范意识和相关心理准备，提高公众的防范能力。

5.6.2 加强环境事故专业技术人员日常培训和事故源工作人员的培训和管理，培养一批训练有素的环境应急处置、检验、监测等专门人才。

5.6.3 定期组织环境应急实战演练，提高防范和处置突发性环境污染事故的技能，增强实战能力。

5.7 应急物资储备

公司储备了主要的应急物资，安装或购置了主要的预防设备。

应急物资储备表：

序号	物资名称	规格型号	数量/单位	备注
1	救援车	值班车	3 辆	
2	电器设备	应急灯	4 盏	
3	人员救护器材	口罩	200 只	
		创口贴	10 盒	
		肿痛气雾剂	20 瓶	
		紫药水	10 瓶	
4	消防设备	干粉灭火器	15 只	
		铁铲	10 只	
		沙堆	1 堆	
		扫帚	20 把	

5.8 应急能力评价

为保障环境应急体系始终处于良好的战备状态，并实现持续改进，对各级环境应急机构的设置情况、制度和工作程序的建立与执行情况、队伍的建设和人员培训与考核情况、应急装备和经费管理与使用情况等，在环境应急能力评价体系中实行自上而下的监督、检查和考核工作机制。

6 后期处置

组织实施环境恢复计划。

7 附则

7.1 名词术语定义

环境事故：是指由于违反环境保护法律法规的经济、社会活动与行为，以及意外因素的影响或不可抗拒的自然灾害等原因致使环境受到污染，人体健康受到危害，社会经济与人民群众财产受到损失，造成不良社会影响的突发性事件。

突发性环境污染事故：指突然发生，造成或者可能造成重大人员伤亡、重大财产损失和对全国或者某一地区的经济社会稳定、政治安定构成重大威胁和损害，有重大社会影响的涉及公共安全的环境事故。

环境应急：针对可能或已发生的突发性环境污染事故需要立即采取某些超出正常工作程序的行动，以避免事件发生或减轻事件后果的状态，也称为紧急状态；同时也泛指立即采取超出正常工作程序的行动。

泄漏处理：泄漏处理是指对危险化学品、危险废物、放射性物质、有毒气体等污染源因事件发生泄漏时所采取的应急处置措施。泄漏处理要及时、得当，避免重大事件的发生。

泄漏处理一般分为泄漏源控制和泄漏物处置两部分。

应急监测：环境应急情况下，为发现和查明环境污染情况和污染范围而进行的环境监测。包括定点监测和动态监测。

应急演练：为检验应急计划的有效性、应急准备的完善性、应急响应能力的适应性和应急人员的协同性而进行的一种模拟应急响应的实践活动，根据所涉及的内容和范围的不同，可分为单项演演练、综合演练和指挥中心、现场应急组织联合进行的联合演练。

7.2 预案管理与更新

随着应急救援相关法律法规的制定、修改和完善，部门职责或应急资源发生变化，或者应急过程中发现存在的问题和出现新的情况，应及时修订完善预案。

7.3 地方沟通与协作

建立与大理州环保局创新工业园区分局环境应急机构的联系，组织参与地方救援活动，开展与相关部门的交流与合作。

7.4 奖励与责任追究

7.4.1 奖励

在突发性环境污染事故应急救援工作中，应依据有关规定给予奖励。

7.4.2 责任追究

在突发性环境污染事故应急工作中，按照有关法律和规定，对有关责任人员视情节和危害后果，追究相应的责任。

7.5 预案实施时间

本预案自发布之日起实施。

大理川广饲料有限公司

2015年10月16日

标识:CQJS-005

第 页 共 页

工业企业污染源监测期间工况记录 (综合)

企业名称 (盖章):



记录时间	2017-10-16		监测前已连续生产天数	天			
主要产品名称	设计能力		正常产量 (实际能力)		监测期间产量		
	万吨/年	吨/小时	万吨/年	吨/小时	吨/小时		
	浓缩饲料	4.0	17.86	17.86	14.0		
配合饲料	6.0	26.8	26.8	21.4			
主要原材料消耗	数量 (万吨/年)	数量 (吨/小时)	数量 (万吨/年)	数量 (吨/小时)	监测期间耗量 (吨/小时)		
	玉米	3.18	14.2	14.2	11.4		
	豆粕	2.6	11.6	11.6	9.3		
供水情况	生产、生活供水情况				说明		
	供水地点	供水量	重复用水率%				
	乐和村供水管网	77.53/月					
水处理情况	名称	设计处理量 (m³/h)	监测期间实际处理量 (m³/h)				
	处理废水工艺简介:						
综合排放废水	废水组成情况简介:						
	排往去向 (水体)						
	排放量 (m³/d)						
固体废物	废物名称						
	产生量						
	排放量						
废气处理情况	废气源基本情况			处理情况			
	名称	型号	安装时间	处理方法	设计处理能力%		
					除尘%	脱硫%	脱硝%
锅炉废气	<input type="checkbox"/>						
工艺废气	<input type="checkbox"/>						
	鼓 (引) 风机风量						
	锅炉满负荷燃料 (t/h)						
	监测期间燃料构成 (t/h)			生物原成型燃料			
	燃料含硫量%						
	燃料产地						

说明: 此表由企业填写, 监测单位审核。

填表: 王强

审核: 胡斌

填报日期: 2017年10月16日

云南尘清环境监测有限公司制

标识:CQJS-005

第 页 共 页

工业企业污染源监测期间工况记录 (综合)

企业名称 (盖章):



记录时间	2017-10-17		监测前已连续生产天数		天		
主要产品名称	设计能力		正常产量 (实际能力)		监测期间产量		
	万吨/年	吨/小时	万吨/年	吨/小时		吨/小时	
浓缩饲料	4.0	17.86		17.86	13.9		
配合饲料	6.0	26.8		26.8	20.9		
主要原材料消耗	数量 (万吨/年)	数量 (吨/小时)	数量 (万吨/年)	数量 (吨/小时)	监测期间耗量 (吨/小时)		
	玉米	3.18	14.2	14.2		11.1	
豆粕	2.6	11.6		11.6	9.0		
供水情况	生产、生活供水情况				说明		
	供水地点	供水量	重复用水率%				
	乐和村供水管网	77立方米					
水处理情况	名称	设计处理量 (m³/h)	监测期间实际处理量 (m³/h)				
	处理废水工艺简介:						
综合排放废水	废水组成情况简介:						
	排往去向 (水体)						
固体废物	排放量 (m³/d)						
	废物名称						
	产生量						
废气处理情况	排放量						
	废气源基本情况		处理情况				
锅炉废气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名称	型号	安装时间	处理方法	设计处理能力%		
					除尘%	脱硫%	脱硝%
工艺废气 <input type="checkbox"/>	鼓 (引) 风机风量						
	锅炉满负荷燃料 (t/h)		0.035 t/h				
	监测期间燃料构成 (t/h)		生物质成型燃料				
	燃料含硫量%						
燃料产地							

说明: 此表由企业填写, 监测单位审核。

填表: 王强

审核: 胡斌

填报日期: 2017年10月17日

云南尘清环境监测有限公司制

环保投资明细

序号	防治环节	环保设施名称	设计投资 (万元)	实际投资 (万元)	备注
1	废水治理	隔油池、化粪池、沉淀池	3	10	
2	废气治理	脉冲式除尘器	7	8.22	
3		油烟净化系统	1.2	0.3	
4		水膜除尘系统	5	5.08	
5	噪声防治	低噪声设备、建筑隔声、基础减震	6	1.37	
6	固体废弃物防治	固废分类集中收集装置	0.5	0.08	
7	项目总投资	/	400	380	

大理川广饲料有限公司

2017年10月17日



建设内容一览表

类别	名称	设计建设面积 (m ²)	实际建设面积 (m ²)	设计建设内容	实际建设内容
主体工程	生产车间	139.7	139.7	一层, 钢结构建筑, 生产车间内建一条生产线	与设计相符
	成品仓库	381	381	一层, 砖混结构, 用于成品暂存	与设计相符
	原料仓库	1003.2	1003.2	一层, 砖混结构, 用于原料暂存	与设计相符
	锅炉房	102.4	102.4	一层, 钢结构, 锅炉与外购燃料均放置于锅炉房内	与设计相符
辅助工程	办公楼	442.9	442.9	二层, 钢结构, 其中一层为储存室、办公室、门卫室、卫生间、二层为会议室、化验室。	与设计相符
	食堂	75	75	一层, 项目员工均在厂区就餐	与设计相符
	宿舍	60	60	一层, 项目员工均在厂区住宿	与设计相符
总占地面积		2400	2400	立体建筑加地面	与设计相符
环保工程	脉冲除尘器			生产车间处理粉尘, 共有 7 套脉冲除尘器	实际建设为 8 套
	水膜除尘系统			锅炉废气处理	与设计相符
	隔油池			生活废水预处理	与设计相符
	化粪池			生活废水预处理	与设计相符
	沉淀池			生活废水预处理	与设计相符
	消音器			未设计	实际建设为 3 套
	化粪池		13		
	隔油池		4		
	沉淀池		40		

大理川广饲料有限公司
2017年10月17日



关于垃圾清运的情况说明

大理川广饲料有限公司位于大理市凤仪镇乐和村。因公司规模较小，日常生活生产垃圾较少。垃圾清运方式为：公司内部将垃圾收集到厂区内专用的垃圾收集箱内，然后由公司清洁人员运送到乐和村环卫部门设置的定点垃圾收集站。

特此说明



委托书

云南尘清环境监测有限公司：

兹委托云南尘清环境监测有限公司对“大理川广饲料有限公司技改项目”进行环保竣工验收。

特此委托



